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 (地区) 指南

汤加

(2024年版)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中国驻汤加大使馆

前言

商务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完善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机制，深化对外投资管理体制改革，完善促进和保障对外投资体制机制，健全对外投资管理服务体系，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合作。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主导、市场化运作”的原则，鼓励和支持有实力、信誉好、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走出去稳妥有序地开展对外投资合作，在扩大国际合作中持续提升开放能力。

当前，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蔓延，世界经济碎片化加剧，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同时，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世界经济数字化、绿色化、智能化进程不断加快，为经济全球化再度加速蓄积了强劲动能。在此形势下，我国着力推动对外投资合作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绿色发展、数字经济和蓝色经济投资合作，实现对外投资合作平稳发展。2023年，中国对外直接投资流量1772.9亿美元，同比增长8.7%，连续12年稳居世界前三；对外投资存量29554亿美元，分布全球189个国家（地区），连续7年保持世界前三。中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1609.1亿美元，同比增长3.8%；81家中国企业入围2024年度美国《工程新闻纪录》（ENR）“全球最大250家国际承包商”榜单，继续蝉联榜首。境外中资企业合理有效利用境外市场资源，积极开展国际合作和竞争，助力东道国（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为促进全球经济复苏注入活力。

为进一步帮助中国企业了解和熟悉东道国（地区）营商环境，合规有序地开展对外投资合作，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和驻外使领馆经商机构等编写了2024年版《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指南》及时、客观、准确地反映东道国（地区）宏观经济形势、法律法规、经贸政策、营商环境等信息，并对数字经济、绿色发展、蓝色经济、标准化国际合作等新情况、新动态积极关注。

希望2024年版《指南》继续为走出去中国企业提供针对性帮助，也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提出宝贵意见。我们将立足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服务培育国际合作竞争新优势，持续创新《指南》编制工作，提供更加精准有效的信息服务，推动对外投资合作实现更高质量、更高水平发展。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编制办公室
2024年12月

寄语

汤加王国地处南太平洋中部，国际日期变更线西侧，西邻斐济，由汤加塔布、哈派、瓦瓦乌、埃瓦和纽阿等共170多个小岛屿组成，陆地面积747平方公里，海域面积25.9万平方公里，人口约10.5万人。从公元950年至今，汤加约经历4个王朝，现为1845年乔治·图普一世建立的陶法阿豪王朝。17、18世纪，荷兰、英国、西班牙探险家先后抵达。19世纪基督教传入。1900年成为英国保护国。1970年6月4日汤加独立，并成为英联邦成员。现任国王图普六世2012年3月继位。汤加是南太平洋地区唯一的君主立宪制国家，国家元首为国王，政府首脑为首相，立法机构为议会。汤加有自己的文字和语言——汤加语，汤加语和英语同为官方语言，绝大多数汤加居民能使用两种语言。汤加人民大多信仰基督教或天主教，民风朴实、善良、忠厚。汤加法律体系较为健全，治安状况较好，政局基本稳定。2020年，为公平高效解决国际商业纠纷，进一步改善营商环境以吸引外资，汤加政府重新修订《外商投资法（2020年）》，出台新《国际仲裁法》。

汤加的投资合作环境有以下特点：

第一，经济体量较小，发展水平较低。2022/23财年，汤加国内生产总值13.6亿汤加潘加（约合5.85亿美元）。汤加经济以农业为主，制造业不发达，生产力水平低，经济发展落后，严重依赖侨汇。2022年汤加火山大规模喷发叠加新冠疫情和海啸，导致农业、渔业和旅游业等经济支柱产业遭受严重打击。随着全球疫情持续，汤加经济形势预计还将进一步恶化。目前，汤加尚未发展数字经济，也没有系统的绿色经济理念，经济发展潜力和市场购买力有限。

第二，市场开放度较高，受国际市场影响较大。汤加自然资源有限，制造业落后，生产生活所需物资高度依赖进口。近年来，汤加年进口额约在1.5亿-2.5亿美元之间，出口额约在1000万-5000万美元之间，国际贸易逆差巨大。进口货物中小到针头线脑，大到机械设备无所不包；燃料和食品在进口额中占比较大，相关物资国际价格变化直接影响汤加国内物价水平；进口来源地主要是新西兰、澳大利亚等周边国家和中国、日本等亚洲国家。出口则以农产品和海洋水产品为主，主要出口目的地为新西兰、美国、澳大利亚等国。

第三，政府财力不足，经济社会发展严重依赖外来援助。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

澳大利亚、新西兰、日本和中国是向汤加提供援助的主要国际组织和友好国家。除提供各类物资援助和项目援助外，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每年还向汤加提供一定数额的财政支持，用于弥补汤加政府财政收支的巨额赤字。新冠肺炎疫情使汤加财政赤字进一步扩大，对外来援助依赖也将不断加重。汤加2025财年预计接受各种类型的援助约1.87亿美元。

中国和汤加建交20多年来，两国关系平稳发展。汤加政府欢迎外商投资。目前，中国在汤加开展经营的企业和自然人集中在工程承包、新能源、批发零售和食品加工等领域，但囿于市场规模、资金限制、自然灾害等多种原因，企业发展规模有待进一步扩大。

中资企业赴汤加投资首先要充分了解当地政治形势和法律法规，做好前期调研。当地人较热情但办事效率不高，要有足够的耐心。一旦开展业务，务必雇佣当地注册律师作为法律顾问，以避免法律风险。

中国驻汤加大使馆竭诚为赴汤加投资的中国公司和公民提供服务，为进一步推动中汤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发展和促进经贸领域交流合作做出积极贡献。

中国驻汤加大使馆

2024年12月

目 录

1. 国家概况	2
1.1 发展简史.....	2
1.2 自然环境.....	2
1.2.1 地理位置.....	2
1.2.2 自然资源.....	3
1.2.3 气候条件.....	3
1.3 人口和行政区划.....	3
1.3.1 人口分布.....	3
1.3.2 行政区划.....	4
1.4 政治环境.....	4
1.4.1 政治制度.....	4
1.4.2 主要党派.....	5
1.4.3 政府机构.....	5
1.5 社会文化.....	6
1.5.1 民族.....	6
1.5.2 语言.....	6
1.5.3 宗教和习俗.....	6
1.5.4 科教和医疗.....	7
1.5.5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7
1.5.6 主要媒体.....	8
1.5.7 社会治安.....	8
1.5.8 节假日.....	8
2. 经济概况	10
2.1 宏观经济.....	10
2.2 重点/特色产业.....	12
2.3 基础设施.....	12
2.3.1 公路.....	13
2.3.2 铁路.....	13
2.3.3 空运.....	13
2.3.4 水运.....	13
2.3.5 电力.....	14
2.3.6 数字基础设施.....	14
2.4 物价水平.....	15
2.5 发展规划.....	16
3. 经贸合作	18
3.1 经贸协定.....	18
3.2 对外贸易.....	18
3.3 吸收外资.....	19
3.4 外国援助.....	19
3.5 中汤经贸.....	19
3.5.1 双边协定.....	20
3.5.2 双边贸易.....	20

3.5.3 中国对汤加投资	21
3.5.4 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	21
3.5.5 境外经贸合作区	21
4. 投资环境	22
4.1 投资吸引力	22
4.2 金融环境	22
4.2.1 当地货币	22
4.2.2 外汇管理	23
4.2.3 银行机构和保险公司	23
4.2.4 融资渠道	24
4.2.5 信用卡使用	24
4.3 证券市场	24
4.4 要素成本	24
4.4.1 水、电、气、油价格	24
4.4.2 劳动力工薪及供需	25
4.4.3 土地及房屋价格	25
4.4.4 建筑成本	25
5. 法规政策	27
5.1 贸易法规和政策	27
5.1.1 贸易主管部门	27
5.1.2 贸易法规体系	27
5.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27
5.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27
5.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28
5.2 外国投资法规	29
5.2.1 投资主管部门	29
5.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30
5.2.3 优惠政策框架	32
5.2.4 安全审查的规定	33
5.2.5 基础设施PPP模式发展情况	34
5.3 数字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34
5.4 绿色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34
5.5 企业税收	34
5.5.1 税收体系和制度	34
5.5.2 主要税赋和税率	35
5.6 特殊经济区域规定	35
5.7 劳动就业法规	35
5.7.1 劳动法的核心内容	35
5.7.2 外国人在汤加工作的规定	35
5.8 外国企业在汤加获得土地/林地的规定	37
5.8.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37
5.8.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37
5.9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的规定	37
5.10 环境保护法规	37
5.10.1 环保管理部门	37

5.10.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37
5.10.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37
5.10.4 环境影响评估法规.....	39
5.11 反对商业贿赂规定.....	39
5.12 外国企业承包当地工程的规定.....	39
5.12.1 许可制度.....	39
5.12.2 禁止领域.....	40
5.12.3 招标方式.....	40
5.13 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40
5.13.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40
5.13.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40
5.14 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法律.....	41
6. 在汤加开展投资合作的手续.....	42
6.1 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理的手续.....	42
6.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42
6.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42
6.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42
6.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	44
6.2.1 获取信息.....	44
6.2.2 招标投标.....	44
6.2.3 政府采购.....	44
6.2.4 许可手续.....	44
6.3 专利和注册商标申请.....	45
6.3.1 申请专利.....	45
6.3.2 注册商标.....	45
6.4 企业在汤加报税的相关手续.....	45
6.4.1 报税时间.....	45
6.4.2 报税渠道.....	45
6.4.3 报税手续.....	45
6.4.4 报税资料.....	46
6.5 工作准证办理.....	46
6.5.1 主管部门.....	46
6.5.2 工作许可制度.....	46
6.5.3 申请程序.....	46
6.5.4 提供资料.....	46
6.6 能够给中资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	49
6.6.1 中国驻汤加王国大使馆.....	49
6.6.2 汤加华人商会.....	49
6.6.3 汤加王国驻中国大使馆.....	49
6.6.4 汤加投资促进机构.....	49
7. 中资企业在汤加开展投资合作应注意的问题.....	50
7.1 境外投资.....	50
7.2 对外承包工程.....	51
7.3 对外劳务合作.....	52
7.4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52

8. 中资企业在汤加如何建立和谐关系	53
8.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53
8.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53
8.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53
8.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54
8.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54
8.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54
8.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55
8.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55
8.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56
9. 中资企业/人员在汤加如何寻求帮助	57
9.1 寻求法律保护	57
9.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57
9.3 取得中国驻汤加大使馆保护	57
9.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58
9.5 其他应对措施	58
附录1 汤加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59
附录2 汤加华人商会、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61
后记	62

导言

在你准备赴汤加王国（The Kingdom of Tonga，以下简称“汤加”）开展投资合作之前，需要了解汤加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当地关于对外经贸合作的法律法规、开展投资合作时应注意的问题，以及如何与当地政府、居民、媒体和执法部门打交道。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汤加》将提供基本的信息，成为你了解汤加的向导。

1. 国家概况

1.1 发展简史

3000多年前，汤加王国的先民自亚洲大陆乘船漂洋过海到达南太平洋区域，并在此定居。约从公元950年至今经历4个王朝，现为1845年乔治·图普一世建立的陶法阿豪王朝。17—18世纪，来自荷兰、英国、西班牙的探险家先后抵达，汤加开始为世界所知。19世纪中叶，基督教传入汤加，西方文明尤其是英国开始对汤加产生重要影响，1875年，汤加成为君主立宪制国家，1900年，汤加成为英国的保护国，随后还参加了第一次和第二次世界大战。

1970年6月4日，汤加完全解除与英国的保护关系，成为英联邦成员，走上独立发展道路。2012年3月18日，现任国王图普六世（图普托阿·拉瓦卡）在前任国王病逝后继承王位，并在2015年7月4日正式登基。

【国际地位】汤加是联合国、英联邦、太平洋岛国论坛、太平洋共同体、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国际民航组织、亚洲开发银行、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77国集团（G77）、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贸易组织、世界气象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太平洋航空安全组织、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地区国家集团、国际刑警组织、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国际海事组织、国际海道测量组织、国际电信联盟、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万国邮政联盟、不结盟运动等多边组织成员国。

1.2 自然环境

1.2.1 地理位置

汤加地处南太平洋中部、国际日期变更线西侧，南与新西兰隔海相望，西临斐济，北临萨摩亚。汤加王国由汤加塔布、哈派、瓦瓦乌和埃瓦4个群岛和纽阿等170多个小岛屿组成，其中36个岛有人居住。汤加陆地面积747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179.3平方公里，占国土总面积的24%。水域面积25.9万平方公里。最大的岛为汤加塔布岛，面积为256.4平方公里。

汤加是世界上每天最早迎接阳光的国家之一，当地时间比北京时间早5个小时，无夏令时制度。

1.2.2 自然资源

汤加陆地矿产资源贫乏。渔业和林业资源相对丰富。热带植物和椰林茂密，并有少量檀香木，由于过度砍伐，目前基本已无成材树木。汤加海域较为辽阔，海产品众多，海参、金枪鱼、海藻深受国际市场欢迎。加拿大绿鹦鹉公司在汤加海底1700米左右区域探测到较丰富的铜、镍等矿产资源。2010年2月，美国Modulus能源公司与汤加政府签署协议，于2015年开始在汤加海域进行勘探性钻井作业。2020年，加拿大海底采矿开发商Deep Green Metals Inc.收购了汤加近海采矿有限公司，计划从海底提取钴和其他电池用金属。为保护境内资源，2014年8月汤加出台《海底矿产法》。

1.2.3 气候条件

汤加属热带雨林气候，5至8月为旱季，9月至次年4月为雨季。最高气温可达37℃，最低气温为17℃，年平均气温南部为23℃，北部为27℃。年平均降雨量1793毫米，11月至次年3月常有暴雨和大风，甚至出现飓风。



喷潮洞

1.3 人口和行政区划

1.3.1 人口分布

汤加官方统计显示，汤加全国人口总量约为10.6万；98%是汤加人，属波利尼西亚人种，其余为其他太平洋岛国人、欧洲人、亚洲人及其后裔，劳动人口约占汤加总人口的60%。汤加塔布岛人口大约7.4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73%，第二大岛瓦瓦乌岛人口约1.6万人，哈派岛人口约7000人，埃瓦岛人口约6000人，其他小岛人口更少。人口密度为

114人每平方公里。当地华人华侨约2000人，主要集中在汤加塔布岛和瓦瓦乌岛。

1.3.2 行政区划

汤加按岛屿划分行政区域，国家首都为努库阿洛法（Nuku'alofa），位于汤加塔布岛北部，是汤加的政治、经济、交通和文化中心；另有瓦瓦乌（Vava'u）岛、哈派（Ha'apai）岛行政区，各由政府任命的行政长官实施管理；埃瓦（Eua）岛和纽阿（Niua）岛行政区有政府任命的政府代表。

1.4 政治环境

1.4.1 政治制度

【政治】 汤加是南太平洋岛国地区唯一的君主立宪制国家。社会分王室、贵族和平民3个阶层。全国有33个世袭贵族头衔和若干名誉贵族头衔（不世袭）。国王为国家元首，长期执掌大权。汤加近十年来实行民主化政治改革，国王让渡大部分的国家行政管理权力和部分人事权力，保留武装部队统帅、外交人员任命、解散议会、否决议会提案等权力；枢密院不再是最高行政决策部门，改为国王个人的咨询机构。



王宫

【宪法】 汤加现行宪法由国王乔治·图普一世于1875年颁布，2010年修订。宪法规定政府由内阁、立法会、司法机构三部分组成。

【议会】 汤加议会掌握国家立法权，实行一院制，每4年大选一次，贵族议员由其在选区的贵族推举产生，平民议员由所在选区普选产生，现议会包括平民议席17个，贵

族议席9个。议长由议员推选，国王任命。议会每年6-11月举行会议，其他时间根据需要可随时召开。下届大选将于2025年举行。

【政府】 首相从26名议员中选举产生，由国王任命。内阁大臣由首相提名，国王任命。首相可从议会议员之外最多提名4人担任内阁大臣。本届补选政府于2019年10月正式执政。目前内阁成员共10人，主要包括：首相兼教育大臣，警察、消防和应急事务大臣胡阿卡瓦梅利库 (Hu'akavameiliku)；副首相兼司法和监狱大臣萨缪·瓦伊普卢 (Samiu Vaipulu)；财政大臣蒂奥菲卢西·蒂乌艾迪 (Tiofilusi Tiueti)；土地和自然资源大臣图伊阿费图 (贵族) (Lord Tu'i'afitu)；气象、能源、信息、灾害管理、环境、气候变化和通讯大臣费基塔莫埃洛阿·乌托伊卡马努 (女) (Fekitamoeloa 'Utoikamanu)；卫生大臣赛亚·皮乌卡拉 (Saia Piukala)；贸易和经济发展大臣兼旅游大臣威利阿米·拉图 (Viliani Latu)；农业、食品和林业大臣佛赫 (贵族) (Lord Fohe)；基础设施大臣塞温廷·托乌莫乌阿 (Sevenitini Toumoua)；内政大臣瓦伊阿 (贵族) (Lord Vaea)。

1.4.2 主要党派

【人民党】 2019年9月，由现任首相图伊奥内托阿发起成立并任党主席。

【友谊之岛民主党】 2010年9月成立，党首为平民议员西卡，现任议会中占据9个席位。

【人权和民主运动党】 1992年成立 (2010年该党部分党员另组“友谊之岛民主党”独立)。

【人民民主党】 2008年4月成立。

【可持续建设国家党】 2007年8月成立。

【人民国家党】 2018年6月成立。

1.4.3 政府机构

汤加政府包括首相办公室、外交部、财政部、税收和海关部、基础设施和旅游部、土地、自然资源和国防部、卫生部、内政部、公共企业部、教育和培训部、气象、能源、信息减灾、环境、通讯和气候变化部、贸易和经济发展部、警察部、农业、食品、林业和渔业部、司法和监狱部等部门，另有国家储备银行、公务员委员会、王宫办公室等行政机关。

汤加主管贸易和投资的部门主要有：

【**财政部**】政府财政主管机构，负责管理财政资金和统筹年度收支、提出经济管理方面的建议、制定和实施财政预算政策、制定发展规划等。

【**农业、食品、林业和渔业部**】负责制定农、渔和林业政策，促进农业有效运行，增加出口收入；对农产品、林产品和食品行业实施管理；提供农业技术开发与转让，农民技能培训，提供基础设施支持和培育市场渠道，以及进出口产品的检疫工作。

【**贸易和经济发展部**】负责制定并执行劳工、商业贸易、知识产权、商务合作、对外贸易等相关政策，负责办理公司注册手续，与其他国家相关行业保持沟通与合作，参与市场准入谈判，指导企业开展进出口业务。

【**税收和海关部**】负责制定和执行税收和海关政策。

1.5 社会文化

1.5.1 民族

汤加土著人属于波利尼西亚人种，波利尼西亚人占汤加总人口的98%，其余为欧洲人、亚洲人和其他太平洋岛屿人。

在汤加的华人主要从事批发零售，规模较小。

1.5.2 语言

汤加的民族语言为汤加语，有本民族的文字，但英语在汤加也相当普及，大多数人可用英语交流。官方语言为汤加语和英语。

1.5.3 宗教和习俗

【**宗教**】汤加人多信奉基督教，信徒占人口总数的96%左右。其中，38%的人口信仰自由卫斯理教会，17%的人口信仰摩门教、16%的人口信仰汤加自由教，11%的人口信仰罗马天主教，14%的人口信仰其他基督教派。

【**习俗**】由于汤加绝大多数人信教，当地法律规定，星期日严禁一切经商活动，施工停止，店铺关门，航班停运（特许宾馆、餐馆营业除外），并禁止娱乐活动，在主岛游泳也属违法（外岛旅游景区除外），汤加人会去教堂参加教会组织的宗教活动。

汤加人性情温和、纯朴，性格比较直率，很重感情。人们之间友好相处，陌生人见面也会相互打招呼，亲朋好友相见时，还会施以拥抱礼。为表达对尊贵客人的敬意和欢迎，汤加人会把手用鲜花制作的花环挂到来访客人的脖子上。

穿树皮裙。当地人将纸桑和无花果树的树皮剥下，放在水中浸泡后反复捶打，再加以染制，就可编织出树皮衣裙，这种树皮布也可做成厚的床单和地毯，是汤加及南太平洋地区的著名土特产。汤加人在参加盛大仪式或出席庄重场合如婚礼、葬礼、会议、出门做客时会穿树皮裙。汤加妇女爱佩戴鲜花，在一些典礼等社交场合女士经常头上佩戴鲜花，并以红色和黄色为多。

俗话说“无酒不成席”，但汤加却流传着独特的Kava文化，在汤加的庆典活动上必饮一种称作“卡瓦酒”的饮料。实际上卡瓦酒不含任何酒精，是用卡瓦树根碾成粉末后加水调和而成。喝卡瓦酒时还有一套礼节相伴，主人向客人敬酒时，客人要先拍三下手，然后接过装酒的椰子壳一饮而尽，将空壳还给主人后，千万别忘了再拍三下手，这才算是完成礼节。汤加舞蹈“拉卡拉卡”和“玛乌鲁乌鲁”独特有趣，由于贵宾会把赏钱贴到舞者身上，因此舞者都会特意在全身涂上椰油，好让钱粘得牢、粘得多。

1.5.4 科教和医疗

【科技】 汤加科研实力较薄弱，没有专业科研机构，科技人才短缺，科技水平较为落后。

【教育】 汤加公办学校对6-17岁儿童、少年实行免费教育。南太平洋大学在汤加设有分校，另有若干私立工科学校（类似技工学校）。汤加法律规定教会可参与办学。小学约90%由政府创办，中学约75%由教会创办。一些英联邦国家及中国、日本等国向汤加提供留学奖学金。汤加15-24岁年龄段人口识字率达到99.5%。

【医疗】 汤加全国实行免费医疗制度，平均寿命为76.6岁，其中男性平均寿命75岁，女性平均寿命78.3岁。2019/20财年，汤加医疗卫生预算为6209万潘加，占当年财政预算总额的10.36%。汤加目前有4家医院，14家卫生中心和34家卫生诊所。各类卫生从业人员共计800余人，主要传染疾病为寨卡、登革热和麻疹。

截至目前，中国向汤加共派遣了4批医疗队，主要为急诊、超声、麻醉等医疗专家。目前所有项目已执行完毕，暂无在汤加医疗专家。

1.5.5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汤加目前没有工会组织。1996年成立的商界非政府组织汤加工商会（Tonga Chamber of Commerce and Industry Inc）致力于代表和维护成员和私营经济界的利益、促进汤加经济发展、组织会员开展活动、发布和交流商业信息，目前该商会有100多位成员，与瓦瓦

乌岛商会、汤加旅游协会和汤加新西兰商会建立有广泛联系，在汤加社会特别是在商业界有较大影响。

汤加工商会联系电话：00676-25168

电邮：info@tongachamber.org

近年来中资企业投资经营未受到非政府组织干扰。

1.5.6 主要媒体

【报刊】汤加报纸多数为周报，用汤加文出版。主要报纸包括《螺号报》(Ke'lea)、《时代报》(Taimi)和《宣告报》(Talaki)等，主要网站包括《汤加风》(Matangi Tonga)、《KANIVA新闻网》和《汤加每日新闻》(Tonga Daily News)。此外，还有部分宗教报纸和不定期出版的杂志。

【电台和电视台】目前，汤加全国共有15家广播电台和5家电视台，主要以汤加语播出，也播放少量英语新闻、体育比赛、影视剧及宗教节目。在汤加，民众还可以通过Digi TV收看到包括CNN、BBC以及中国中央电视台CCTV-1、CCTV-4和CCTV-9在内的卫星电视节目。

汤加的网络媒体发展较慢，有汤加王国政务信息网站www.mic.gov.to，汤加广播委员会www.tonga-broadcasting.net和少数商业网站如汤加风matangitonga.to，但网站信息更新较慢。

汤加设有广播委员会，该委员会负责对媒体的运营管理。

汤加媒体涉华报道总体友好。

1.5.7 社会治安

汤加人性情较为温和，为人友善，社会治安较好，少有恶性案件发生。但随着汤加经济形势低迷，涉毒案件增加。为打击毒品犯罪，汤加于2018年成立了毒品执法工作组。

汤加没有反政府武装组织，也未发生过恐怖袭击事件，当地居民可以合法持有枪支。目前没有针对中资企业或华人的游行、示威或人身攻击行为。

1.5.8 节假日

汤加节假日较多，官方法定节日主要有：新年（1月1日，New Year's Day）、耶稣受难日和复活节（Good Friday & Easter Day）、澳新军团日（4月25日，Anzac Day）、解

放日 (6月4日, Emancipation Day)、国王图普六世生日 (7月4日)、王储生日 (9月17日, Birthday of the Heir to the crown of Tonga)、立宪日 (11月4日, Constitution Day)、国王图普一圣诞辰 (12月4日, Tupou I Day)、圣诞节 (12月25日, Christmas Day)、节礼日 (Boxing Day)。

汤加实行每周5天工作制, 周六和周日为公休日。

2. 经济概况

2.1 宏观经济

汤加经济以农业为主，工业不发达，主要出口农产品和海产品，贸易逆差巨大。汤加社会生产力水平低，经济发展落后，严重依赖外援和侨汇。农业、渔业和旅游业是汤加国民经济的三大支柱，但长期以来汤加经济增长潜力未能有效开发。

【经济总量】 2023/24财年，汤加GDP约合5.8亿美元，实现经济增长2.5%。

表2-1 2019/20-2023/24财年汤加宏观经济数据

财年	GDP (亿美元)	GDP实际 增长率 (%)	消费者物价指 数 (%)	外汇储备 (百万潘加) /可满足进口 (月)	汇率 (潘加: 美元)
2019/20	4.63	-2.9	3.1	543.8/8.2	2.32
2020/21	4.90	-0.7	1.4	547.2/11	2.28
2021/22	4.69	-2.7	5.6	758.2/14	2.34
2022/23	—	-0.6	6.4	884.8/14.3	2.35
2023/24	5.8	2.5	5.4	868.9/13.5	2.38

注：汤加财年区间为上年7月1日至下年6月30日

资料来源：IMF网站、汤加财政部、汤加储备银行、汤加统计部

【人均GDP】 2023年汤加人均GDP为5490美元¹。

表2-2 2018-2022年汤加人均GDP情况

年份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人均GDP (美元, 现价)	4903	4606	4426	4537	5490

数据来源：世界银行；数据下载于2023年8月9日，下同

【产业结构】 2023年，汤加三大产业占GDP的比重为：第一产业17.5%，第二产业13.9%，第三产业50.3%。

表2-3 2019-2023年汤加三次产业构成

(单位：%)

¹ 数据来源：外交部网站，汤加国家概况，2024年4月更新，
https://www.fmprc.gov.cn/gjhdq_676201/gj_676203/dyz_681240/1206_681790/1206x0_681792/

年份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农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	17.9	17.3	17.5
工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	13.7	13.7	13.9
服务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	51.3	53.7	50.3

资料来源：世界银行、汤加财政部2025财年预算报告

注：2019年和2020年数据暂缺。

【**财政收支**】受火山喷发、海啸叠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年，汤加政府财政状况转弱。2021/22财年，汤加政府财政收入为5.32亿潘加，总支出达4.85亿潘加，财政盈余0.524亿潘加。其中，国内财政收入和财政预算援助2.50亿潘加，项目援助财政收入2.82亿潘加。

【**通货膨胀率**】截至2023年12月，汤加年化通货膨胀率5.4%，其中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进一步下跌。通货膨胀率上升主要原因是汤加国内和进口食品价格的上涨以及政府税收政策的调整。2020年7月1日，为提倡健康生活，汤加政府调整了关税税率和消费税税率，提高了部分进口非健康食品、烟草等商品税率。

【**失业率**】2021/22财年，汤加失业率为2.7%。

【**消费支出**】根据世界银行数据，按2015年不变价，2021年汤加居民最终消费支出5.23亿美元。

【**外汇储备**】2023年底，汤加外汇储备总额为3.64亿美元，相当于13.5个月的进口额。汤加主要外汇收入来源是侨汇和旅游。侨汇收入对保持汤加经济稳定发展起到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外债余额**】据汤加财政部数据，2023/24财年，汤加政府债务规模共计4.41亿潘加（约合1.85亿美元）占GDP的36%。其中，外债1.56亿美元，占GNI的30%。汤加外债主要是利率较低、还款期限较长的优惠性质贷款。为缓解新冠肺炎疫情的偿债压力，汤加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根据快速信贷基金申请援助贷款并加入G20缓债倡议，暂缓外债本金及利息偿付。

表2-4 截至2023/2024财年汤加外债情况

外债总额存量 (DOD, 亿美元)	外债存量 (占 GNI百分比, %)	外债的现值 (亿美元)
-------------------	--------------------	-------------

1.56	30	-
------	----	---

数据来源：汤加财政部

【外债限制】按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评估标准，世界银行和亚洲开发银行将汤加的债务风险级别列为高风险级别。

【主权信用评级】穆迪、标普、惠誉三大评级机构未对汤加主权债务进行评级。

2.2 重点/特色产业

【农业】农业是汤加三大经济支柱之一，长期以来农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平均为17%左右。主要农作物有芋头、木薯、山药、南瓜、香蕉、菠萝、椰子、西瓜、香草等。80%的农产品供应国内市场，其余出口国外。椰肉出口欧洲；蔬菜、香蕉、西瓜出口新西兰；南瓜出口日本、韩国和中国；椰子出口新西兰和澳大利亚；根茎作物主要出口澳大利亚、新西兰和美国等。农业是除侨汇和旅游之外，汤加第三大创汇来源，农产品和水产品是主要出口创汇产品，出口额占汤加出口总额的60%。面粉、大米及肉类等需从国外进口。为推动农业发展，2020年8月，汤加政府内阁批准了《2021-2023汤加农业合作规划》。

【渔业】汤加陆地面积虽少，但海域较为辽阔，汤加海洋资源较为丰富，渔业出口以金枪鱼为主，占渔业产品出口的40%。因海参过度捕捞，汤加政府多年前出台政策禁止捕捞。目前，汤加渔业部门正积极开发其他鱼类、珍珠、砗磲、海藻养殖和出口项目，提高渔业产品附加值，改善码头等基础设施，提高产业竞争力，以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2016年，汤加政府出台《汤加渔业发展规划》。

【旅游业】旅游业是汤加政府增加收入、解决就业和创汇的重要行业，产值占GDP的比重约为25%。近年来，汤加政府积极鼓励和发展旅游业。汤加游客主要来自新西兰、美国、澳大利亚和欧洲。近年来，到汤加旅游的中国游客数量也在增长。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际旅客数量下降，旅游相关产业损失严重。

【绿色发展产业】《汤加能源发展规划2010-2020》计划于2020年底实现新能源发电量占全国发电总量50%的目标，但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际新能源发电量占比仅达到16%。《汤加能源发展规划2021-2035》将继续推进该目标实现。

2.3 基础设施

汤加的基础设施比较落后，公路、港口、机场主要靠外援建设。

2.3.1 公路

汤加各岛内的运输主要依靠公路（无高速公路），全国公路网畅通，但路面较窄，快车道少，干线公路总长度大约为950公里。汤加政府将发展公路基础设施作为国家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日本、中国为汤加援建了一些公路。汤加交通以私人汽车为主，公交车和出租汽车较少。全国约有汽车4万辆，绝大多数汽车是从日本等地进口的二手汽车。汤加私人汽车较为普及，多数家庭拥有汽车，通过网络购买和进口车辆逐渐流行。

2.3.2 铁路

汤加境内无铁路。

2.3.3 空运

汤加全国共有6个机场，首都机场分为国际机场和国内机场，规模都较小，可起降波音777型客机，旅客吞吐量为每年16万人次左右。其他各岛机场主要是国内航班，规模较小，只能起降小型支线飞机。世界银行“太平洋航空投资项目”援助对汤加主岛机场和瓦瓦乌机场跑道进行升级。疫情前，新西兰、斐济和澳大利亚有到汤加主岛的定期航班。2016年4月斐济航空开通斐济至汤加瓦瓦乌岛的直航航班。2018年，乘坐国际航班抵达汤加的乘客人数约6.25万人次，其中国际游客人数达2.97万人次。

汤加国内瓦瓦乌岛和哈派岛等主要大岛之间有空运航线，由Lulutai航空公司运营。目前汤加至中国尚无直飞航线，须在新西兰、澳大利亚或斐济转机。

2013年7月，中国赠送汤加一架可乘坐52名乘客的新舟60飞机，主要承担主岛与瓦瓦乌岛的飞行。2014年中国赠送汤加一架运12飞机，用于主岛与哈派、埃瓦和纽埃岛之间的飞行。

2.3.4 水运

汤加各岛之间货物运输以轮渡水运为主，全国共有6个码头。汤加塔布岛的萨路塔王后码头和瓦瓦乌岛的纳阿夫码头为集装箱码头，可停泊小型的国际远洋货轮，其他在哈派、埃瓦及纽瓦岛的码头规模很小，负责国内各岛之间的运输服务。各港口的基础设施条件较落后，货物装卸效率较低。汤加塔布岛的萨路塔王后码头陆地面积为12.7公顷，约有2.8公顷储运面积，有2个停泊位，长度分别为94米和110米，可停泊游船、货船、军

舰、渔船等。瓦瓦乌岛的纳阿夫码头每年吞吐的货物量为2万吨左右。汤加同澳大利亚、斐济、新西兰、萨摩亚、日本等国之间有定期班轮。汤加国内的货船运输能力较小，班轮运输周期一般为每周一次。汤加政府使用中国政府优惠贷款兴建了乌娜码头，可停靠大型豪华游轮，于2012年6月投入使用。2018年5月，日本政府援助的客运码头改造升级项目完工并正式启用。

2.3.5 电力

汤加负责电力供应的是汤加电力公司，年发电量7758万千瓦时，用户2.58万户。汤加电力公司88%发电量来自柴油发电，其余主要是太阳能发电。目前，有3个主要火力发电厂，电厂配备的都是柴油发电机，且设备老化，燃油成本高，均未满负荷运行。电网的高压供电电压为11KV/6.6KV，供电损耗约为7.8%。目前，汤加电力虽有缺口，但尚能满足工农业生产的基本需要。汤加政府正在世界银行的指导下，实施能源路线图计划，计划在未来10年内，逐步采用可再生能源替换汤加现有以柴油发电为主的电力结构。目前，汤加用电人口覆盖率为95.9%。

【可再生能源规划方案】在世界银行和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的帮助下，汤加政府于2020年更新了能源发展计划，旨在未来10年内用可再生能源取代目前的柴油发电，解决电价过高的问题，初步目标是在2020年实现50%的发电量由可再生能源产生，2035年达到100%。目前在建的有新西兰6兆瓦太阳能发电厂，建成运行的有新西兰援建的装机容量为1.4兆瓦的太阳能发电场，日本援建的1.3兆瓦的风电及1兆瓦的太阳能发电场，阿联酋在瓦瓦乌岛援建的0.5兆瓦太阳能发电场。2016年12月，中国珠海兴业太阳能公司投资建设的2兆瓦太阳能发电项目举行奠基仪式，2017年年中并网发电。

汤加重点发展的可再生能源主要包括：①风能，②太阳能，③潮汐能、生物质能和垃圾发电，④智能电网、节能灯。

2.3.6 数字基础设施

【邮政】汤加共有6个邮政局，分布在汤加塔布岛、瓦瓦乌岛、哈派岛、纽阿岛和埃瓦岛等地。

【电话】2022年，汤加有线电话用户共计1.47万户，移动电话用户10.79万户，移动电话覆盖率为每百人100部。

有线电话的唯一运营商是汤加电信公司（Tonga Telecommunication Company）。目

前电话交换机都使用光纤网络数字交换机。

近年来，汤加移动通信业务发展迅速，移动网络几乎覆盖全国，各大岛均可使用移动电话，但除主岛外，其他岛的通讯信号较弱，通话质量也较差。目前汤加有2家移动通信运营商：汤加电信公司（Tonga Telecommunication Company）和数字通信集团（Digicel Group）。汤加电信的UCALL移动电话仅能在新西兰漫游服务。目前，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的移动电话均可在汤加享受漫游服务。

【互联网】汤加政府重视互联网服务业发展。有线和无线网均已开通。由于安装成本和上网价格比过去大为降低，上网人数不断增加，但上网费用仍比较高，网络还不够普及。2015年，汤加互联网用户约4.8万。据世界银行统计，2015年，汤加互联网覆盖率为40%，移动电话覆盖率为64%。开通上网接入点的旅游景点、酒店、办公楼数量逐渐增加，但家庭上网普及率仍较低。

从斐济到汤加的海底光缆于2013年6月底铺设完毕，汤加海底光缆公司负责运营。该项目由世界银行提供2900万美元的资金援助，地面站已接通，于2014年初正式启用。目前，汤加与国际互联网的连接速度已大幅提升，主要通过无线方式与国际互联网连接，其国内仍未铺设到用户的光缆。

2.4 物价水平

由于需要从国际市场进口能源和食品，汤加物价水平受国际市场能源和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影响较大。2020年7月1日，为提倡健康生活，汤加政府调整了关税税率和消费税税率，提高了部分进口非健康食品、烟草等商品税率。

表2-5 汤加部分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截至2024年6月）

品名	单价（潘加）	品名	单价（潘加）
大米	4.5/公斤	女套装	120/套
面粉	3.5/公斤	男套装	150/套
牛肉	35/公斤	男皮面鞋	130/双
猪肉	30/公斤	女皮面鞋	100/双
植物油	8/升	水泥	450/吨
鸡蛋	27/30个	二手轿车	10000/辆
牛奶	3.2/升	汽油	3.06/每升

资料来源：中国驻汤加大使馆

2.5 发展规划

【政府长期规划】为促进经济更快增长，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2015年，汤加政府出台了《2015-2025年汤加战略发展框架》（网址链接：<http://www.finance.gov.to/publications>），规划了汤加2025年经济、社会、政治、基础设施和科技、自然资源和环境等5个方面的发展目标，主要包括：经济年均增长率达到3%-4%；失业率降至2%；海产品出口、农产品出口、旅游直接收入分别占国民生产总值的0.8%、3%、7%；人均寿命达到75岁；互联网和电力接入率达到100%；2020年新能源发电占发电总量的50%。主要策略有：

(1) 发展知识经济。经济增长是提高生活水平和质量的核心。在人力和自然资源有限的情况下，通过提高生产效率和大力发展科学技术，发展服务业，应用新技术提高农产品和渔产品的附加值，注重环保，避免资源过度开发，实现经济增长的包容性和可持续性。

(2) 平衡城乡发展差距。更好地平衡城市和小岛屿的发展，增强边远岛屿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维持和保护其特有自然文化遗产，同时减少城市人口流入压力。

(3) 发展人力资源和实现性别平等。提高教育、医疗水平，提高国民素质、消除性别歧视、实现性别平等。

(4) 改善法治和政府治理。依靠法治提高政府治理的透明度和公平性，改善政府服务质量。

(5) 发展基础设施。尽管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但能源、通信和交通等基础设施条件的改善，是实现经济社会包容和可持续发展，以及抵御自然灾害的关键。

(6) 注意陆地和海洋自然资源可持续开发、加强环境保护和抵御气候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

(7) 维护国家安全和主权完整。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根据《2013-2023年汤加基础设施投资规划》(NIIP)，汤加在基础设施领域优先发展的领域主要有能源、通信、供水和污水处理、固体垃圾处理、公路、码头、机场、海洋保护和防灾减灾。主要项目包括新建太阳能等新能源发电厂、升级改造城乡电网、海底光缆项目、公路升级项目、机场改造项目等。项目融资方式主

要有外国、国际组织援助和优惠贷款、国有企业投资、政府投资和私人投资。

汤加暂时没有发展铁路、地铁、轻轨类、管道运输和跨境输变电项目的规划。

汤加基础设施建设主要依赖外部援助，大项目的实施通常是由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提供援助并在网上公开招标，具体程序由汤加基础设施部协助操作。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的部分援助项目与世界银行、亚洲银行合作实施，一部分由澳大利亚援助部门或新西兰援助部门实施。世界银行和亚洲开发银行援助的部分项目邀请中国公司参与投标和建设。汤加政府允许外国投资者参与当地基础设施投资。2016年12月，中国珠海兴业太阳能公司投资建设的2兆瓦太阳能发电项目通过与汤加电力公司签署购电协议达成合作，是汤加电力行业第一个外国商业投资的项目。

【绿色经济发展规划】根据《汤加能源发展规划2021-2035》，汤加将着力增加新能源发电量，计划2030年实现新能源发电占总发电量70%、2035年实现新能源发电占总发电量100%的目标。同时，加强能源供应安全保障，控制燃油消费增长及电力消耗，实现能源可持续发展目标。

3. 经贸合作

3.1 经贸协定

【多边贸易协定】汤加2007年6月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成为该组织的第151个成员国。

【区域贸易协定】汤加对外签署的区域性贸易协定主要有《南太平洋区域贸易和经济协定》（SPARTECA）、《太平洋岛国贸易协定》（PICTA）、《太平洋更紧密经济合作协定》（PACER）和科托努（COTONOU）协定。2020年12月，升级的《太平洋更紧密经济关系协定Plus》（Pacer Plus）在澳大利亚、新西兰和9个太平洋岛国（汤加、基里巴斯、瑙鲁、纽埃、萨摩亚、所罗门群岛、库克群岛、图瓦卢、瓦努阿图）正式生效。该协定内容涵盖货物贸易、原产地规则和验证程序、海关程序、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技术法规、标准和合格评定程序、服务贸易、自然人流动、投资、发展和经济合作、透明度、磋商和争端解决等共15个章节。

【市场辐射范围】汤加在地理上可以辐射的市场范围主要集中在周边岛国，包括新西兰、澳大利亚、斐济、萨摩亚和瓦努阿图等。

3.2 对外贸易

【货物贸易】长期以来，汤加外贸逆差一直呈不断扩大态势，据汤加官方统计，2021/22财年，汤加进出口总额5.23亿潘加，其中出口0.12亿潘加，进口5.11亿潘加，贸易逆差4.99亿潘加。

【服务贸易】世界银行数据显示，2022年汤加服务贸易进口1.13亿美元，出口0.44亿美元。汤加在《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下承诺开放的服务部门共有90个。

表3-1 近五年汤加货物进出口贸易额

(单位：亿潘加)

财年	进出口总额	进口总额	出口总额	进出口差额
2017/18	4.30	4.08	0.21	-3.88
2018/19	4.63	4.43	0.19	-4.24
2019/20	4.35	4.17	0.18	-3.99
2020/21	4.80	4.67	0.13	-4.54
2021/22	5.23	5.11	0.12	-4.99

资料来源：汤加政府预算报告

注：2024年汇率为1美元≈2.38潘加

【主要贸易伙伴】汤加的主要贸易伙伴为新西兰、美国、日本、中国、澳大利亚等。其中新西兰是汤加第一大进口商品来源国和出口目的国。

【商品结构】汤加进口商品中生活用品，油料、食物和车辆占据绝大部分，主要有大米、面粉、肉类、机械、交通工具、设备、服装、手工业品、矿物和燃料等。出口商品主要是农产品，如南瓜、椰子、干椰仁、香蕉、香草豆、可可、咖啡、姜、黑胡椒和海产品，如海参、金枪鱼、海草及其他藻类等。进出口结构多年来没有明显变化。

3.3 吸收外资

由于汤加市场比较小，外国投资的企业规模也相对较小，经营范围主要涉及建筑、批发零售、渔业捕捞、运输等，在汤加的华人主要从事批发零售，规模较小。

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24年世界投资报告》显示，2023年汤加吸收外资额为2400万美元；截至2023年底，汤加吸收外资存量为1.32亿美元。

表3-2 2018-2022年汤加吸收外资情况

(单位：百万美元)

年份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吸收外资流量	-6	4	4	7	24
吸收外资存量（截至2023年底）					132

资料来源：联合国贸发会议《2024年世界投资报告》

3.4 外国援助

对汤加的外援主要来自中国、日本、澳大利亚、新西兰、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据汤加2023/24财年预算报告，汤政府2024年发展性支出3.65亿潘加全部由外国援助提供。其中，澳大利亚援助5050万潘加，中国援助4120万潘加，新西兰援助3280万潘加。外国援助主要用于政府财政支持、基础设施建设、教育等领域。

3.5 中汤经贸

1998年11月2日，中国和汤加建立大使级外交关系。近年来，双边经贸关系总体发展平稳顺利，合作领域不断拓宽，贸易额持续快速增长，相互投资日趋活跃。2005年1月19日，中汤双方签署《中汤双边市场准入协定》。2005年4月13日，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旅游局和汤加王国政府旅游观光局关于中国旅游团队赴汤加旅游实施方案的谅解

备忘录》。2017年11月13日，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与汤加王国农林食品渔业部关于汤加南瓜输华植物卫生要求议定书》。2018年11月12日，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汤加王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2019年10月，两国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汤加贸易经济发展部关于加强基础设施领域合作的谅解备忘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汤加贸易经济发展部关于加强投资和产能合作的谅解备忘录》。2022年5月，两国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汤加王国贸易和经济发展部关于深化蓝色经济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3.5.1 双边协定

中汤两国尚未签署双边经贸协定、双边投资保护协定、避免双重征税协定及货币互换协定。

3.5.2 双边贸易

中汤双边贸易额较小，且产品品种较少，特别是汤加向中国大陆出口的产品尚不到10个品种。据中国海关统计，2023年中汤贸易总额为5758.96万美元，同比增长4.02%。其中，中国对汤加出口5758.72万美元，同比增长4.02%，中国从汤加进口2500美元，同比增长25%。

表3-3 近五年中国与汤加双边贸易统计

(单位：万美元)

年份	进出口	同比%	中国出口	同比%	中国进口	同比%
2019	2957.3	18.0	2944.3	18	13	9.7
2020	3395.6	14.8	3371.9	14.5	23.8	82.6
2021	5369.3	58.1	5365.2	59.1	4.1	-82.6
2022	5536.6	3.2	5536.4	3.3	0.2	-95.4
2023	5758.96	4.02	5758.72	4.02	0.25	25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总署

据中国海关统计，近年来，中国对汤加出口商品主要类别包括：①机电产品；②塑料及橡胶制品；③杂项制品；④贱金属及其制品；⑤食品、饮料、烟酒。中国从汤加进口商品主要类别包括：①木材及其制品；②植物产品。

2017年底，中汤正式签署了《关于汤加南瓜输华植物卫生要求议定书》。

3.5.3 中国对汤加投资

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23年当年中国对汤加直接投资流量95万美元。截至2023年末，中国对汤加直接投资存量3030万美元。

表3-4 2018-2022年中国对汤加直接投资统计

(单位：万美元)

年份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年度流量	21	71	1,752	-8	95
年末存量	1,001	1,193	2,941	1,055*	3030

资料来源：中国商务部

注：“*”表示2022年末存量数据中包含对以往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黑龙江燕北集团投资的汤加Ofa Ki食品公司和中国珠海兴业太阳能公司投资的2兆瓦太阳能发电站是中资企业近年来在汤加投资的主要项目。

3.5.4 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

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23年中国企业在汤加完成营业额106万美元，年末在汤加劳务人员5人。

3.5.5 境外经贸合作区

中资企业尚未在汤加建立境外经贸合作区。

4. 投资环境

4.1 投资吸引力

从投资环境看，汤加有以下几方面的优势：

- (1) 汤加国内政局基本稳定，王室、贵族和政府等各界人士对华友好。
- (2) 经济发展稳定，年增长率在2%至3%之间。
- (3) 地理位置优势，邻近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与斐济隔海相望，具有一定的市场潜力，且可以通过与欧盟的经济合作协议向欧盟国家出口农产品等。
- (4) 雇工条件宽松，没有复杂的劳动关系法律和社会保险缴纳要求，劳动力成本较低。
- (5) 海域广阔，气候适宜，适合开展渔业养殖捕捞。
- (6) 旅游资源丰富。汤加旅游业是中资企业可以重点考虑的投资领域。汤加处于国际日期变更线西侧，是世界上每天最早迎接阳光的国家；有世界独一无二的长达数公里的喷潮海岸奇观；有独特的文化，旅游资源丰富。目前，由于资金不足，汤加旅游业还处于小规模经营状态，系统开发潜力巨大。

汤加政府数字化管理和服务水平较低，尚未开通在线办事服务。

4.2 金融环境

4.2.1 当地货币

汤加货币为潘加 (pa'anga)，货币符号：TOP。根据汤加法律规定，潘加不可自由兑换。近年来潘加名义汇率受美元、新西兰元和澳大利亚元影响较大，特别是受国际金融危机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潘加对美元的汇率波动较大，2023年7月31日，潘加对美元和欧元汇率分别为1潘加=0.42美元、1潘加=0.38欧元。

表4-1 2018-2023年汤加币兑主要币种汇率统计

日期	欧元	美元	澳元	新西兰元
2018.12.31	0.3831	0.4398	0.6249	0.6555
2019.12.31	0.3906	0.4378	0.6257	0.6523
2020.12.31	0.3574	0.44	0.5715	0.61
2023.7.31	0.38	0.42	0.64	0.69

人民币与潘加不能直接结算。

汤加国家储备银行要求商业银行于2017年1月3日起免除客户0.5%的货币兑换税，该税种将由银行承担，从而降低客户兑换成本。

4.2.2 外汇管理

汤加国家储备银行按照外汇交易控制政策指导原则，参照汤加主要外资合作伙伴及汇款交易国家的“一揽子货币”，确定潘加兑换美元的买入/卖出汇价，这些基准兑换率形成了商业银行公开的外汇交易报价。国家储备银行在必要时对外汇市场实行干预。

根据汤加《外汇法》，在汤加注册的外国企业可以在汤加银行开设外汇账户，用于进出口和资本结算。汇出外币时无需交纳特别税金。在汤加工作的外国人，其合法收入完税后可全部汇往国外。

向国外汇款金额超过5万美元，需要向汤加储备银行申报，并提供税单、收据或发票等材料，经批准通过后通过银行办理汇款手续。旅客出入境携带超过1万潘加或等值外币时须向海关和边境管理局申报。

汤加国王枢密院2016年4月28日批准了《外汇交易税（修正）法案2016》（2016年第四号法案），该法案于2016年6月1日起正式实施。该法案规定，按照每1潘加外汇买卖差价征收0.005潘加的标准，向所有金融机构、银行和外汇交易商购买或卖出外汇征收外汇交易税。外汇交易税由外汇交易机构按月向汤加财政和国家规划部或其指定的银行账户缴纳。

4.2.3 银行机构和保险公司

汤加主要银行包括：

【汤加国家储备银行】成立于1989年，是汤加中央银行，负责发行货币、调节汇率及管理国家外汇储备等。

【汤加发展银行】成立于1977年，是促进投资的金融机构。主要负责向私营部门提供金融贷款。其权益资本金主要由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政府捐赠。

【南太银行（Bank of South Pacific）汤加分行】成立于1974年，前身是汤加银行，是汤加最大的商业银行，截至2001年年底，总资产9131万潘加，2002年更名为汤加西太银行（Westpac Bank of Tonga），澳大利亚WESTPAC银行持有该行60%的股份，另外40%的股份由汤加政府持有。2015年7月，南太银行收购西太银行汤加分行。

【澳新银行汤加分行】成立于1993年，属于商业银行。

【保险公司】汤加主要保险机构包括：国家太平洋保险公司、ANZ保险公司等，可以提供房屋、财产、旅行、车辆等商业保险。

【外国企业在当地银行开立账户的要求和程序】开立银行账户需要提供公司背景信息证明材料及合法经营文件（账号、纳税、许可、执照等）。

【当地银行为外国公司开具保函或转开保函的条件】当地银行开具投标保函需要办理保函账户的存款手续，履约保函还需要提供商业合同。转开保函，需要提供其他金融机构的保函文件。

4.2.4 融资渠道

在汤加的外国企业可在当地银行融资。2020年12月，汤加商业银行存款利率1.982%，贷款利率7.681%。在融资条件方面，与当地的企业享受同等待遇。融资的基本条件包括：公司背景信息证明材料及合法经营文件（账号、纳税、许可、执照等），企业当前财务状况评估；项目可行性和风险评估；融资必要性评估；贷款条件的确定等。贷款一般需以房产、地契等进行抵押。

4.2.5 信用卡使用

汤加目前使用银行信用卡服务尚不够普遍，只有少数大型酒店可以使用American Express、VISA及MasterCard等信用卡结账。中国的银联卡已于2010年9月在汤加开始使用。

4.3 证券市场

汤加尚未设立证券市场。

4.4 要素成本

4.4.1 水、电、气、油价格

汤加水电供应较为充足，基本能够满足生活、生产需要，但电费较贵，且有时会有停电现象。近年随着国际石油价格波动，汤加电价也有相应增减。

表4-2 汤加水、电、液化气价格

名称	单位	目前单价（潘加/美元）	备注
----	----	-------------	----

电	度	0.73/0.36	工业与民用价格相同，定期调整价格
水	立方米	2.85/1.24	不含15%的消费税，工业与民用价格相同
液化气	公斤	3.87/1.71	工业与民用价格相同，每季度调整价格
汽油	升	2.93/1.29	工业与民用价格相同，定期调整价格
石油	升	2.78/1.22	工业与民用价格相同，定期调整价格

资料来源：汤加水、电、煤气公司时价

4.4.2 劳动力工薪及供需

【劳动力供求】汤加当地经济发展水平较低，劳动力需求量不大，失业率较高。当地劳动力数量较多，主要是普通工（非熟练工），技工较少，大部分劳动力素质较低，适合于做一些简单重复性的工作，工作时间观念较差，迟到、早退、旷工现象较普遍；大部分普通工人不能长期坚持在同一处工作，求职意愿不是很强。

【劳动力成本】汤加普通工人工资较低，工资为55潘加/天；技工工资较高，建筑技工一般为100潘加/天；其他技工视工种不同而有所区别。当地工人的社保税费较低。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为3.5潘加/小时（约合1.53美元/小时）。

【外籍劳务需求】汤加当地的工商业不发达，低端劳动力又相对较多，因此，对外籍劳务需求量较少。

4.4.3 土地及房屋价格

随租赁时间、地点及设施的不同，房屋价格相差很大。普通两层、约100平方米左右的民用住宅一般月租金为2000潘加左右，售价在20万潘加左右。

土地租赁价格也随租赁时间（一般在20-30年，最长可租赁99年）和地点的不同相差很大，城市中心1英亩土地（租赁20年）需要20万-50万潘加（约合8.8万-21.8万美元），租赁费用不高。

4.4.4 建筑成本

汤加基本没有工业，建筑材料除砂、石等材料外，其他材料基本均从国外进口，混凝土需自制，进口材料价格经常变动且呈上升趋势。当前主要建筑材料零售价格为：水泥价格约为19潘加（约合8.6美元）/袋（40公斤）；机制砂（中、粗砂）价格为120潘加（约合54.5美元）/立方米；碎石价格为36潘加（约合16.4美元）/立方米；商品混凝土价格约为480潘加（约合210美元）/立方米；钢材价格约为7000潘加（约合3300

美元) /吨。

5. 法规政策

5.1 贸易法规和政策

5.1.1 贸易主管部门

汤加贸易和经济发展部是汤加政府主管贸易的部门，下设贸易办公室。该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促进出口，组织内外贸易团组、商业及投资考察活动；市场调研与开发，通过调研分析确定潜在市场，帮助出口商发展市场营销技术，制定和实施生产团队的市场管理计划，制定贸易政策和提供信息，为汤加商人提供国际贸易政策咨询，包括洽商、监督、分析和实施贸易协议。

5.1.2 贸易法规体系

汤加制定的与贸易相关的重要法律有《海关法(2007)》《反对不公平竞争法(2002)》《消费者保护法(2000)》《物价与工资控制法(1998)》《就业关系法(2020)》《外商投资法(2020)》及《国际仲裁法(2020)》。

详情请登录汤加法律网站查询：<https://ago.gov.to/cms/>。

5.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汤加对外贸易管理体制较为宽松，所有经济实体享有经营对外经济贸易的同等权利，除少数商品受许可证、配额等限制外，其余商品均放开经营。

汤加积极开展地区贸易活动，与南太平洋地区的一些岛国签署了多项区域贸易协定，旨在加强同这些国家的贸易往来，推进自由贸易；并于2007年加入世界贸易组织，逐步按照世界贸易组织制定的规则规范本国对外贸易行为。

汤加还在农业、渔业、旅游业等重要行业出台贸易管理规定，促进这些行业的健康发展。

5.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汤加对各类动植物产品的进口有检疫的要求，对进口产品及进口商的相关信息进行检查。

汤加农业部负责制订国内农产品及食品的产品质量及鉴定标准。农产品及食品进出口商在进口/出口农产品、食品前需向汤加农业部申请许可证后方可开展贸易。根据汤加

颁布的《检验检疫法案》(Quarantine Act)、《植物检疫法案》(Plant Quarantine Act)和《动物疾病法案》(Animal Diseases Act)规定,汤加农业、食品、渔业和林业部下属的“检验检疫所”负责对人员及动、植物的检疫工作,检疫人员有权对需要检疫的船只、人员和动植物商品进行检疫。

【动物检疫】汤加《动物疾病法案》规定,对动物、动物制品、动物肥料、饲料或设备等商品进口采取限制措施,进口商应向农业部申请进口许可证。进口动物或动物制品必须通过指定的港口进行检疫后进入汤加,否则属于违法行为。同时发布禁止贸易商品目录,对一部分动物产品禁止进口。

【植物检疫】汤加《植物检疫法案》规定,进出口任何植物必须持有相应的进口许可和出口证明。检验检疫人员有权对相关文件进行审查,对进出口商品进行检查。

禁止或限制入境的植物、植物产品及有害生物等目录由农业部部长公布。

【人身检疫】汤加《检验检疫法案》规定,对于乘坐需要进行检验检疫的船只到汤加或感染应受检疫疾病以及接触过感染者以及商品的人员,均需进行检疫。

【食品管理】为保护公众消费者健康,汤加政府出台了《公众健康法(1992)》,对食品进行监督管理。该法规定了食品生产加工运输全过程的安全卫生、产品营养质量等有关要求以及监管处罚条款。目前,负责汤加国内食品安全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为农业部食品司下属的汤加国家食品管理局,部门间按照业务分工开展协作。2016年2月,汤加农业部成立食品安全局,专门负责食品安全工作。

5.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汤加海关法体系由《海关法案(2007)》(Customs Act 2007)、《关税修订法(2016)》及其《关税及消费税管理法案(2007)》(Customs and Excise Management Act 2007)、《消费税修订法(2016)》等配套法规构成。(网址链接: <https://ago.gov.to/cms/>)

《海关法(2007)》规定,所有进口商在从海关提取商品以前必须缴纳海关税,出口商在出口商品时需缴纳出口税。除规定的特殊情况,进口货物均需在海关部门,或海关部门允许或指定的其他地点报关,需办理海关手续的货物必须申报。

根据汤加法律,商品进口需缴纳关税。为鼓励汤加民众健康饮食,发展教育和基础设施,汤加政府免除了部分进口食品、塑料水罐、建筑材料、文体用品的关税。2020年年末的关税税率在0-20%之间。具体的关税税率请见下表。

表5-1 汤加部分商品进出口关税税率

货物名称	单位	进口税率	出口税率
肉类（鲜肉或冷冻）	公斤	15%	免税
鱼类及海鲜产品	公斤	0%（观赏鱼为15%）	免税
鲜奶及奶制品	升	0%	免税
蔬菜	公斤	0-20%	免税
水果、面粉	公斤	15%	免税
汽油	吨	免税	免税
化肥	吨	免税	免税

资料来源：汤加财政部

根据汤加法律，部分进口商品需要缴纳消费税，2008年末对酒类、香烟、烟草、汽油、天然气以及汽车等商品征收消费税，具体税率见下表。

表5-2 汤加部分进口商品消费税税率

货物名称	税率
酒类	每包装箱40潘加（约合17.5美元）
香烟	1000支205潘加（约合89.5美元）
烟草	每公斤600潘加（约合327.5美元）
汽油	每升0.65潘加（约合0.2美元）
天然气	每公吨300潘加（约合131.0美元）
汽车（1500cc排气量以下）	每单位排气量1.5潘加（约合0.7美元）
汽车（1500-3000cc排气量）	每单位排气量2.0潘加（约合0.9美元）

资料来源：汤加财政部

5.2 外国投资法规

5.2.1 投资主管部门

汤加已启动立法程序，建立汤加贸易和投资委员会。以首相为首的国家经济发展委员会（NEDC）在促进和增加投资方面起到重要作用。

汤加贸易部工业司下设的贸易与投资促进处是外国投资的主管部门，是外商投资政策的具体执行机构。该部门向国内外投资者提供相关服务，负责外国投资、注册咨询等

相关管理事务，具体职能包括：

【服务引导】包括在投资前与投资后，投资促进部门将协助投资者考察汤加王国，帮助他们启动项目，协助办理许可与执照，并提供安置服务。

【投资宣传】提供宣传材料、网站维护，宣传汤加的投资机会。

【投资定位】帮助汤加的公司建立海外联系，为潜在投资者举办讲座和路演，紧跟投资全球化趋势及了解其对汤加的影响。

【政策扶持】做投资者的政府发言人，传达来自私营企业的声音，完善政策，保持对投资者有益的政策。

汤加驻外使馆也负责提供相关投资信息。移民局负责办理外国投资者的签证事务。

5.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汤加政府欢迎外商到汤加开展投资活动，主要通过两项法律进行管理：《外商投资法（2020）》和《商业经营许可法案（2002）》。（网址链接：<https://ago.gov.to/cms/>）

根据外商投资法，每一项外资业务均须获得由贸易部大臣颁发的外资注册登记证。每一个外国投资者必须在申请经营许可之前获得外资注册登记证。

汤加政府要求所有外国投资者均须在贸易部进行注册。投资者可在贸易部办公室或网站（www.mlci.gov.to）获取申请表格，申请将在7个工作日内被受理，一次性收费115潘加。在决定批准外资注册证书时，贸易部将评估申请提案是否为保留、限制或禁止性活动。若为保留、禁止性活动或不符合限制性活动相关条件的不予颁发证书。

《外商投资规定》对鼓励、限制和禁止外国投资行业做出了明确规定：

【鼓励行业】汤加政府鼓励外商投资的重点领域包括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农业、渔业和旅游业等支柱产业。汤加适合中资企业投资的主要产业包括：

(1) 农业蔬菜种植、畜牧业的家禽（蛋鸡除外）及牲畜养殖及渔业的海参、对虾养殖和食品加工等；

(2) 旅游业；

【限制外国投资行业】以下行业属专为汤加人保留的行业：

(1) 出租车；

(2) 出租用旅客交通工具；

(3) 二手机动车经销商；

(4) 包含为终端消费提供食品、杂货（食品和日用品）销售的零售活动；

- (5) 批发业；
- (6) 白面包烘焙；
- (7) 汤加文化业，包括：民间故事、民间诗歌和民间谜语、民歌及民间乐器演奏的音乐、民间舞蹈及民间游戏的演绎，典型的民间艺术品的创作（如素描、油画、雕刻、雕塑、木制品、珠宝饰物、手工艺品、服装和本地纺织）；
- (8) 蛋鸡养殖；
- (9) 安全行业；
- (10) 椰子出口；
- (11) 资本低于50万潘加的民用及商用建筑架线和安装；
- (12) 农产品：根茎农作物（山药、芋头、甘薯、木薯）、南瓜、桑树、潘达娜司树、卡瓦。

【禁止外国投资行业】 以下行业禁止外国投资者进入：

- (1) 捕鱼业：包含礁滩捕鱼、12海里以内水深在1000米以上（C区）的近海捕鱼；
- (2) 教育设施；
- (3) 农用物资销售；
- (4) 医疗保健和医药业。

表5-3 禁止外国直接投资进入的行业

编号	商业活动	条件
1	商业捕鱼：水位深于500米的海底捕捞，水位不低于100米的捕捞及海水养殖，礁滩捕鱼、12海里以内水深在1000米以上（C区）的近海捕鱼	符合其各自的资源管理计划（由渔业部进行管理）
2	种子、肥料、化学药品的农用物资销售	符合农药法（2002）的要求
3	教育设施	符合教育法（第86章）的要求
4	医疗保健和医药业	满足公共健康法（1992）、治疗产品法（2001）、护理法（2001）、内科及牙科行业法（2001）、药品法（2001）、健康从业人员复审法（2001）各项的要求。

资料来源：汤加贸易与投资促进处

外商企业和自然人在汤加投资可以租赁土地、购置设备、建设厂房，并购汤加的现有企业，也可以用部分投资以参股的形式或以二手设备出资开展投资合作和参与公司经营。由于汤加制造业规模和市场相对较小，目前尚未出台吸引外国投资者建设开发区、出口加工区和工业园区的规定。

汤加允许外国投资者投资能矿资源开发合作。根据《矿产法案》，汤加内阁可以授予勘探许可证方式允许任何个人或公司开展勘探和地质考察。

汤加未限制或禁止外国投资者投资金融业。汤加储备银行负责金融业监管。根据《金融机构法案2004》，设立金融机构最低资本金要求达到200万潘加，没有外资股比要求、高管及管理层外籍员工要求。

汤加未限制或禁止外国投资者投资文化产业，但外国投资者需要向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申请相关执照和许可。《汤加通讯法（2015）》明确了通信领域监管部门职责、执照发放等内容，明确通信、广播等行业规范。

5.2.3 优惠政策框架

汤加采取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和吸引外资并举的政策发展经济。政府相继出台一系列振兴经济发展政策，鼓励投资，创造就业机会。

【投资鼓励政策】对已批准的工业企业和旅游业企业所制定的一系列鼓励政策已经出台。包括：

(1) 免税期。免征5年所得税（视情况可延长至15年）；企业扩大规模，可延长免税期；股东在享受免税期间的红利不征税。

(2) 免征海关关税。已获批准的企业，如果进口生产资料，从该企业正式投入商业运作时起，或企业扩大规模后起，对所进口的资本货物（生产机械、办公设备、车辆等）可免除2年海关关税；用于制造、加工、政府批准的产品组装和服务业的资本货物或增添的主要设备免征海关关税；用于来料加工、制造或组装的半成品和原材料，如产品用于再出口，免征海关关税。

(3) 港口服务税方面的优惠。所有进口的生产资料、机械和建筑材料，免征50%港口和服务税；加工制造业中，用于来料加工再出口的半成品和原材料免除全部港口服务税。

详细内容可参考：to.mofcom.gov.cn/ddfg/ddfg.html

【其他投资鼓励政策和便利条件】主要内容如下：

(1) 限制特殊行业的贸易竞争, 在注册某项加工制造企业后可申请行业保护, 政府同意后在一段时限内不再批准同类产品企业;

(2) 可在政府设立的小型工业中心长期租用场地或工地;

(3) 按企业运营的时间期限为投资者及其家属签发工作和居留签证;

(4) 对投资者及其家庭的私人财物免征海关税;

(5) 优先保障用水及安装电话;

(6) 贸易和经济发展部协助投资者办理有关手续。

【工业开发鼓励条例】 主要内容如下:

(1) 当地市场制造、组装和加工项目: 享受5年免税期; 进口资本设备, 免征关税2年, 港口和服务税减免50%, 优惠期2年; 外国投资可汇返资金; 资本设备中的免税车, 须付100%的港口和服务税。

(2) 工程、电器修理、电子维修、汽车修理项目: 进口资本设备, 免征关税2年, 港口和服务税减免50%, 优惠期2年; 外国资本可汇返资金; 资本设备中的免税车, 须付100%的港口和服务税。

(3) 旅游项目(以日计费的旅馆和汽车旅馆以及水上运动项目): 享受5年免税期; 进口资本设备, 免征关税2年, 免征港口和服务税2年; 外国投资可汇返资金; 小面包车免征关税及港口服务税。

(4) 旅游项目(长期居住的公寓): 进口资本设备, 免征关税2年, 免征港口和服务税2年; 对面包车以外的各种车辆免征进口税, 但须100%交纳港口和服务税。

(5) 用于出口的商业性农业生产项目: 进口资本设备, 免征关税2年; 减免港口和服务税50%, 优惠期2年; 进口车辆免征关税, 但须100%交纳港口和服务税。

(6) 用于出口的商业性捕鱼和加工项目: 进口资本设备, 免征关税2年, 免征港口和服务税2年; 进口车辆免征关税及港口服务税。

(7) 免税期限与投资准则: 投资低于300万潘加, 免税期5年; 投资300万-500万潘加, 免税期10年; 投资高于500万潘加, 免税期15年。

(8) 鼓励投资的工业开发项目: 农产品加工、海产品加工、进口替代品加工、以出口为导向的工业以及一般工业项目。

5.2.4 安全审查的规定

《汤加反不公平竞争法案(2002)》没有外资并购安全审查、国有企业投资并购、

反垄断、经营者集中方面的法律法规。

5.2.5 基础设施PPP模式发展情况

截至目前，汤加政府在能源领域实施了两个PPP项目，并且在通信领域引入私人投资者。

汤加政府没有设立单独的部门主管BOT/PPP项目，财政部会对相关事宜进行协商。同时，汤加没有PPP专门法律。

中国珠海兴业太阳能公司与汤加电力公司合作，在汤加投资建设了2兆瓦太阳能电站并于2017年底正式投入运营。项目采用PPP模式，商业运营年限为20年，期间获得利润归企业所有，运营期结束后项目整体赠予汤加方。目前项目运转正常。

5.3 数字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截至目前，汤加尚未制定数字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5.4 绿色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截至目前，汤加尚未制定绿色经济相关政策和法规。

5.5 企业税收

5.5.1 税收体系和制度

汤加政府通过税收政策调整平衡预算，提高政府服务的有效度，推进私营经济发展，改善公众债务管理，加强公众事业监管。汤加主要税赋包括：个人所得税、公司所得税和消费税。税务代理需经过注册登记。

为增强税收效力，提高税收透明度，促进公平交易环境与发展，汤加政府不断实施税务改革。从2005年起引入消费税，替代原有的销售税、口岸和劳务税。汤加对多种商业交易征收印花税，所有土地或建筑物租赁协议需缴纳年租金1%的印花税，出租或转租土地、建筑、栅栏、生长期农作物或出售家畜，上述任何一项的转让或过户需缴纳购买价10%的印花税。另外，政府还对许可、执照、批准及服务收取费用，投资者需要交纳工商许可费、签证费、外国投资许可费和公司注册费。

详细内容可通过汤加法律网站查询：<https://ago.gov.to/cms/>。

5.5.2 主要税赋和税率

【个人所得税】 年收入按以下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

- (1) 0-12000潘加，免所得税；
- (2) 12001-30000潘加，税率为10%；
- (3) 30001-50000潘加，税率为15%；
- (4) 50001-70000潘加，税率为20%；
- (5) 70000潘加以上，税率为25%。

【常驻与非常驻公司所得税】 税率为25%；其中有收入的非常驻公司需缴纳预留所得税，包括：5%保险费，7.5%租金，10%独立服务，15%利息、股息、管理费。

【非常住居民从事海运、航空公司和租船业务】 征收税率为其毛利的3%。

【对于家畜、邮寄商品及其他离开汤加的货物】 征收税率为其毛利的3%。

5.6 特殊经济区域规定

迄今为止，汤加尚无经济特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或保税区。

5.7 劳动就业法规

5.7.1 劳动法的核心内容

汤加《就业关系法（2020）》规定，雇佣关系双方应当签署雇佣合同，其中两个半月以上的雇佣关系应当签署书面合同。雇主必须根据合同向雇员提供工作，除非雇员违反合同或合同因不可抗力无法继续履行。雇主不得歧视雇员，雇员必须同工同酬。雇员每天的固定工作时间应不超过8小时，每周的固定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0小时且每周的正常工作时间不得超过六天，经雇员同意可安排雇员加班，加班可安排调休或支付加班费，加班费不得低于正常工资的1/4。

5.7.2 外国人在汤加工作的规定

【总体规则】 汤加政府对外国人入境和居留的规定是：外国投资者及其家庭可根据企业运营时间的长短办理在汤加的居留和工作签证；外企雇员中的非汤加籍人在雇佣合同期内也同样可以办理签证，其配偶就业不受限制。

【外国人可就业的岗位】 外国人进入汤加的工作签证分为雇佣签证和商务签证。

2004年，汤加外交部移民局对现行雇佣签证和商务签证政策作了说明，规定具有16种特殊工作技能的外国人被允许进入汤加工作并可获得雇佣签证。这些岗位包括：

- (1) 会计，须有证书或学位；
- (2) 厨师，印式、欧式、中式等；
- (3) 合格的汽车机械师，须有执业证书；
- (4) 电脑程序等信息技术或相关领域的专业人士；
- (5) 食品工艺专家；
- (6) 饮食营养学家；
- (7) 殡仪人员；
- (8) 学校教师，中等或以上水平；
- (9) 个人经济顾问；
- (10) 合格的管道工；
- (11) 执业医生，须有学历和执业证书；
- (12) 电子工程人士；
- (13) 合格的电气工程师；
- (14) 建筑师；
- (15) 外籍政府雇员；
- (16) 外籍投资者。

渔业从业人员还须取得渔业部秘书长或海事与港口部秘书长签署的信函（如船长、船员、潜水员、游艇公司等）。在汤加行医的外国人在申请有关签证之前还须向汤加卫生委员会注册并征得同意。

根据汤加外交部的政策，商务签证与雇佣签证不同。若签证申请人自己拥有公司，可获得商务签证；若申请人是为公司工作，则须申请雇佣签证。商务签证的颁发须经移民局和其他政府部门对该外资投向进行审查。商务签证的级别高于雇佣签证，因为投资者将为汤加经济注入资金。

总体来看，由于汤加社会治安较好，没有恶性传染疾病流行。外国人在当地工作基本没有人身安全和患疾病的风险。日常生活和工作中注意防蚊虫叮咬，预防登革热和寨卡病毒。汤加时常发生地震、飓风、海啸等自然灾害，但都没有造成过重大人身损害。在汤加务工需要防范黑中介，应通过正规劳务公司，以保障自身合法权益。

5.8 外国企业在汤加获得土地/林地的规定

5.8.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根据汤加法律，土地归国王、贵族或政府所有，平民没有土地的所有权。汤加现有土地法律规定，土地只能租赁而不能买卖。由于该项政策，汤加基本没有土地交易，房地产市场发展缓慢，房屋建筑也少有买卖，一般多采取租赁方式。虽然汤加政府考虑改变现有土地政策，以吸引更多的外国投资者，但目前仍然只能租赁而不能买卖。

对外国企业在汤加投资和承包农业耕地、林地，承包期限一般是50年。

详细内容可通过登录汤加法律网站查询：<https://ago.gov.to/cms/>。

5.8.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汤加尚未对外资开放土地买卖，外资企业在汤加投资可以租赁土地。

5.9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的规定

汤加目前尚未设立本地证券交易市场。

5.10 环境保护法规

5.10.1 环保管理部门

汤加负责环保的部门是环境和气候变化部，主要负责协调和促进汤加环保、气候变化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有效管理环境，确保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下设三个处：环境规划处、地质处和能源处。环保职能有：加强制度建设、环保立法和政策研究、制定商业环保及自然资源保护标准、提供环保及自然资源保护咨询及参与政府其他相关项目、制定相关管理规划、实施多边环保协议、执行环保法、协调环保相关问题。

联系电话：00676-23688

5.10.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汤加环保法律法规主要有：《环境影响法案(2003)》(Environment Impact Act 2003)和《废物管理法案(2005)》(Waste Management Act 2005)。

详细内容可通过登录汤加法律网站查询：<https://ago.gov.to/cms/>。

5.10.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汤加环保领域的基本法是2003年颁布的《环境影响法案》和2005年颁布的《废物处理法案》。

【《环境影响法案(2003)》】所有的重要项目在立项时须经过环境影响评估，重要项目建议书和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必须首先提交给环境评估委员会审核。除非符合法案规定和环境影响评估要求，否则不得启动和实施任何重要项目。对以下设施的投资活动被视为重要项目：

- (1) 屠宰场；
- (2) 酿酒厂；
- (3) 与飞机或直升机的起飞、降落、停放或服务有关的建筑、工程、土地；
- (4) 超过2000平方米的罐装或瓶装企业；
- (5) 超过50头的养牛场或养猪厂；
- (6) 年产量超过2000吨的水泥厂或混凝土厂；
- (7) 用熔炉或窑制造砖、瓦片、管道或玻璃器皿，年产量超过200吨的陶瓷厂；
- (8) 化学工厂或超过1000平方米的化学品仓库；
- (9) 电厂；
- (10) 至少能停20只游船的码头(包括浮桥、防波堤、水上平台、干贮藏和停泊处)；
- (11) 至少1公顷面积的采矿；
- (12) 在任何海滩高潮线50米以内处采砂和砾石；
- (13) 液态或化学的石油精炼厂、储藏和废料处理厂；
- (14) 海产品、河口生物和淡水生物的繁殖厂；
- (15) 预拌沥青厂；
- (16) 橡胶或塑料工厂；
- (17) 凡迁移超过半公顷的树木(包含红树林)或自然植被的任何地方；
- (18) 有可能对潮汐产生影响的道路、码头、堰坝、路堤、堤岸的建设；
- (19) 任何关于核物质使用、储存和倾倒的设施；
- (20) 年产量在2000立方米的锯木、碎木和机器加工的锯木厂；
- (21) 房屋面积大于1000平方米或具有接待超过20人住宿能力的旅游或娱乐性质的度假村、房屋和设施。

【《废物管理法案(2005)》】汤加卫生部负责国家的废料管理工作。废料堆积场的

设立由土地和自然资源部批准、部长发放许可证书，指定实体单位具体负责废料服务场的建立、完善、维护和管理，搞好废料的收集和排放。

【处罚规定】任何违反汤加《环境影响法案（2003）》规定的人员，将被处以5000潘加以下罚款或1年以下监禁，或既罚款又判刑。违反规定的公司将被处以1万潘加以下的罚款。

任何故意提供虚假信息的人，将被处以1万潘加以下的罚款或2年以下监禁，或既罚款又判刑。违反规定的公司将被处以2万潘加以下的罚款。

任何未经批准、从事汤加《环境影响法案（2003）》所规定的投资活动或项目的人员，将被处以500潘加以下的罚款或1个月以下监禁，违规公司将被处以1000潘加以下的罚款，并要求违法者将现场恢复到原来的状态。

【碳排放规定】汤加目前没有碳排放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

5.10.4 环境影响评估法规

2005年，汤加政府成立了跨部门的国家环境协调委员会（National Environment Coordination Committee），其主要工作是向汤加环保署执行的外援项目提供政策建议、有效协调有关项目和计划、提供项目质量控制报告和编发刊物、监督项目计划和预算执行、定期检查项目进展、向有关国际机构（联合国开发署和环发基金等）提供项目报告等。

委员会由负责环保事务的大臣任主席、环保署长任副主席，其他成员包括土地部秘书长、财政部秘书长、农林食品部总监、渔业部秘书长、贸易和经济发展部秘书长、外交部秘书长、卫生部总监、副总检察长、非政府组织主席等。

目前，汤加环保署执行的国外资助项目有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行动计划、国家生物安全框架等7个。

5.11 反对商业贿赂规定

目前，汤加尚未制定有关反对商业贿赂的相关法律。

5.12 外国企业承包当地工程的规定

5.12.1 许可制度

外国承包商在承包工程之前，需通过汤加政府采购委员会的资质审查，但目前尚未实行许可证制度。汤加负责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派工程监理人员对工程建设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并在工程结束后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

5.12.2 禁止领域

汤加对外国承包商没有提出特殊的限制要求，但对承揽输变电行业工程项目的外国承包商要求很严，规定必须由当地具有资质的技术人员参与。

5.12.3 招标方式

汤加政府对大型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公开招标方式，由政府采购委员会负责组织相关工作。对于一些小型建设项目，如果有关部门向政府采购委员会说明情况，则可采用议标的方式进行。

详细内容可通过登录汤加法律网站查询：<https://ago.gov.to/cms/>。

5.13 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5.13.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汤加知识产权与公司注册办公室（IPCR）负责实施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包括：《工业财产法（1994）》《著作权法（2002）》《地理标志保护条例（2002）》《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2002）》和《反不正当竞争保护法（2002）》。汤加最高法院负责解决知识产权纠纷。汤加政府对知识产权立法不断修正、更新，以确保与世贸组织规定所承担的义务保持一致。所有的知识产权法案均需内阁审核通过。

详细内容可通过登录汤加法律网站查询：<https://ago.gov.to/cms/>。

5.13.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工业财产法（1994）》规定，凡有侵权行为的任何人将被处以5000潘加以下罚款或5年监禁，情形严重者将既罚款又判刑。

《著作权法（2002）》规定，凡有侵权行为的任何人将被处以2万潘加以下罚款或3年监禁，情形严重者将既罚款又判刑。如果确认有侵权行为的5年内再次有新的侵权行为，将受到加倍处罚。

详细内容可通过登录汤加法律网站查询：<https://ago.gov.to/cms/>。

5.14 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法律

汤加司法体系健全，通常最高级别的法官都是外籍法官。汤加法律基本能保证合同双方的权利。根据《国际仲裁法》规定，国际商务纠纷需由起诉方在汤加提出仲裁申请，仲裁庭视案情做出裁决。根据汤加法律，如果商业纠纷不能通过国际仲裁解决或者裁决结果和汤加公共政策相抵触，可向法院申请撤销仲裁裁决。（网址链接：<https://ago.gov.to/cms/>）

截至目前，中资公司未与当地公司发生商务纠纷。2020年汤加未发生影响力较大的涉及外国投资的纠纷。

汤加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如下：《公司法（1995）》《反不正当竞争法（2002）》《消费者保护法（2000）》《物价与工资控制法（1998）》《外商投资规范（2006）》《外商投资法（2020）》《所得税法（2002）》、《消费税法（2003）》《商业经营许可法（2002）》《商业经营许可规范（2007）》《海关法（2007）》《关税及消费税管理法（2007）》《检验检疫法》《植物检疫法》《动物检疫法》《公众健康法（1992）》《环境影响法（2003）》《废物处理法（2005）》《知识产权法案》《著作权法（2002）》《工业财产法（1994）》《地理标志保护条例（2002）》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2002）》。相关网址：www.legislation.gov.to

6. 在汤加开展投资合作的手续

6.1 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理的手续

在汤加办理与投资合作相关手续时，最好向当地律师和相关咨询机构寻求帮助。

6.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在汤加可注册设立本土企业，也可注册为海外公司。

6.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汤加贸易部下设企业注册办公室，具体负责企业注册有关咨询、指导和办理注册手续。

6.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注册汤加本土公司】 申请表格必须包括以下内容：

- (1) 成立公司申请表；
- (2) 一定的流动资金证明；
- (3) 主管同意；
- (4) 公司秘书；
- (5) 股东同意；
- (6) 公司章程—由申请者确认保证；
- (7) 名称保留通知副本；
- (8) 缴纳申请费345潘加（约合150.7美元，含税率为15%的消费税）。

【注册海外公司】 申请表格应包含以下内容：

- (1) 公司名称必须按表格5要求制定，缴纳取名费69潘加（约合30.1美元，含税率为15%的消费税）；
- (2) 海外公司名称；
- (3) 公司董事长全名及住所地址，以及申请时的公司秘书的全名及住所地址；
- (4) 公司业务在汤加的实体地址；
- (5) 被授权代表汤加海外公司接受文件/交流联系的代表人在汤加的名字及住所地址；

- (6) 公司在本国内注册证明；
- (7) 公司章程文书副本或公司章程详解副本；
- (8) 名称保留通知副本；
- (9) 缴纳申请费690潘加（约合301.3美元，含税率为15%的消费税）。

《商业经营许可法（2002）》要求所有在汤加开展任何产生税收的业务，如贸易、商业或工业等商业活动的个人必须持有有效商业许可执照（小商贩、从事鱼类、农产品或当地物品销售的人员除外）。

《商业经营许可规范（2007）》中列明了126种须持有商业经营许可的商业经营活动。（网址链接：<https://ago.gov.to/cms/>）

欲申请下列部门商业经营许可需首先获得相关政府部门的“具体商业部门”许可：

表6-1 需获得政府许可文件的商业领域/部门

商业部门	政府部门许可文件
旅游业相关商业	旅游许可证
酒精饮料经营销售	酒精饮料许可证书
渔业及海产品相关商业	渔业许可
饭店及食品相关行业	健康证
批发零售经营销售	健康证
技术贸易和职业	从业资格文件
外汇及国际汇款服务	汤加储备银行许可信
电力服务	汤加电力委员会许可信
建筑服务	工程部许可信
出租车服务	机动车注册登记
治疗物品经营销售	健康部许可信
易燃品经营销售	消防部许可信
气体使用（煤气、汽油等）的服务	环境部许可信
本地植物出口业务	农业、食品、林业和渔业部许可信

资料来源：贸易和经济发展部、投资和知识产权司

【提供资料】 许可申请须附有下列副本：

- (1) 单独或合伙经营的，需护照或出生证明；

- (2) 若为合伙关系，需合伙协议；
- (3) 若为公司，需公司注册证明；
- (4) 若为外商投资，需外商投资证明。

所有申请者都必须填写预期营业额及雇员数等分类附加信息。若为进口申请，则需提供拟进口货物及货物来源国的详细信息。

所有许可执照自申请之日起至12月31日均有效，直至更新。商业许可执照办理费用为75潘加（约合32.8美元），外加15%消费税；更换费用为65潘加（约合28.4美元），外加15%消费税。

6.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

汤加的建设项目由相关主管部门负责，大型项目的公开招标由隶属财政部的政府采购委员会负责。

6.2.1 获取信息

在公开招标以前，政府采购委员会或有关主管部门会在报纸和网上公布拟招标建设项目有关信息。

6.2.2 招标投标

汤加国家投资项目或国际组织贷款和援助项目，一般采用招标方式。大型项目的招标要经过漫长和严密的法律程序；自筹资金承建项目，可通过议标方式进行；小型项目，如项目单位不通过招标方式，须向主管部门陈述足够理由，获准后可以其他方式实施项目。

6.2.3 政府采购

汤加政府所有部门和机构都必须按照《公共采购条例》（网址：https://ago.gov.to/cms/images/LEGISLATION/SUBORDINATE/0432/0432-0007/PublicProcurementRegulations_3.pdf）进行采购。招标方式主要根据合同金额和标的物不同分为国际采购、公开招标、邀请招标、议标等方式。

6.2.4 许可手续

承包商的资质审查由政府采购委员会负责，并由该机构下设的采购处负责对承包工

程的审查和监督，不需要获得许可。

6.3 专利和注册商标申请

6.3.1 申请专利

汤加贸易和经济发展部负责商业登记，投资和知识产权司负责专利事务，拟申请专利的企业需填写申请表，并向专利处提交申请。

6.3.2 注册商标

汤加的商标分为国内商标和国际商标。

申请汤加国内商标，须到汤加劳动、贸工部工业局专利处注册登记，未在汤加注册的外国企业必须通过汤加的专利代理申请商标注册事宜。

申请国际商标保护，向设在瑞士日内瓦的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办公室（WIPO）申请相关事宜。

商标注册申请程序为：提出申请—分配商标申请号码—依照《知识产权法案》规定进行审查—接受申请—政府报纸公示—注册登记（初次为10年）—更新（10年更新一次）。

6.4 企业在汤加报税的相关手续

6.4.1 报税时间

根据汤加法律，一般规定按月度和年度定期申报缴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每年上缴一次，增值税在每月30日前上缴，可以预交。年终清算时，企业所得税纳税人必须在下一个税务年度的前3个月内提交财务和税务报表；个人所得税报税材料应在下一个税务年度的2月份之前提交给税务局，报税材料应标明收入来源和额外应纳税项，申报缴税要及时。海关税在每批货物进港提货时申报缴纳。

6.4.2 报税渠道

一般做法是企业自行到财政部下设的税务部门申报，税务部门审核后，企业采用银行转账或邮局汇款形式支付税款。

6.4.3 报税手续

根据汤加法律规定，企业在报税时可委托会计师或企业自聘会计制作企业资产负债

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报表，并根据企业实际收入和支出情况填写税务部门统一格式的税务申报表，报送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审核，经确认无误后，企业按核准数缴纳税款。

6.4.4 报税资料

企业在汤加报税时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企业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报表和税务申报表。申报海关税需提交货物提单、货物发票及装箱单。

6.5 工作准证办理

6.5.1 主管部门

汤加外交部移民局负责包括工作签证在内的所有签证，外国人只有获得在汤加的工作签证后，才可在该国合法工作、经营。

6.5.2 工作许可制度

在汤加居住的外国投资者可以选择申请商务签证（**Business Visa**），对于既受外国雇佣，又受国内雇佣的外国人可以申请工作签证（**Employment Visa**）。签证有效期最长可延至5年。

【商务签证】 外交部在决定是否签发商务签证时，主要考虑的因素是：申请人是否具有必要技能和开展商业活动的财力来源，以及其商业活动是否对非汤加人开放。

【工作签证】 贸易部在决定是否提供支持函时，重点考虑是否与当地劳工技能有技术差距，相关工业吸收更多非本土劳工不应影响当地同等劳工的就业。

以上两种签证由外交部移民局签发，但均需贸易部出具支持信函。

6.5.3 申请程序

如果任何工作签证申请需要贸易和经济发展部的背书，可向贸易和经济发展部提出申请。

6.5.4 提供资料

【商务签证】 首次申请或更新商务签证的申请要求：

- (1) 申请表须准确和完整地填写（同一个家庭可共用一张表格）；

- (2) 所有申请者须准备2张近期护照照片；
- (3) 签名声明（申请表第3页）；
- (4) 申请费230潘加（约合100.4美元）及其他费用（如果需要的话）；
- (5) 有效护照（护照中的签证在有效期内）；
- (6) 经汤加移民局许可的从医者或以下列明的任何医生在最近6个月内出具的医疗报告（根据健康表格规定）；
- (7) 最近3个月内在日常居住地签发的国家警察证明书（针对16岁以上）；
- (8) 需提供两名不同的知晓申请者的证明人（须提供证明人详细的联系信息以供签证官备查）；
- (9) 商务签证需要外国投资认证，续签商务签证需要有效的营业执照，两者均由贸易和经济发展部签发；
- (10) 若更新申请，须提供国内税务机关出具的历史纳税记录证明信。

特别提示：

- (1) 商务签证申请表从评估到受理完成约需1个月时间；
- (2) 移民部门会核查生意/公司是否在真实运营；
- (3) 赴汤加旅游并欲在汤加经营商业的申请者可凭旅游签证进入汤加，但必须事先以书面形式通知汤加移民部门，否则须缴纳1150潘加（约合502.2美元）的罚款；
- (4) 权威部门签发的外语文件原件或经鉴定的复印件（需附英语译文）；申请人如希望归还原件，则须提供复印件。
- (5) 不完整的申请表将导致延误或拒绝。

说明：

- (1) 罚款仅适用于滞留于汤加或意欲将旅游签证调整为商务签证者；
- (2) 汤加移民部门认可并推荐的医生有：努库阿洛法健康部 Vaiola 医院的Akanesi Makakaufaki医生、Seini Kupu医生及Malakai 'Aki医生；在瓦瓦乌提出申请的，请联系Aiani Tangitau医生；
- (3) 移民局保留要求出具最近5年居住地警察记录的权利。

【工作签证】 首次申请或更新工作签证的申请要求：

- (1) 申请表须准确和完整地填写（请注意同一个家庭可共用一张表格）；
- (2) 所有申请者须准备2张近期护照照片；

- (3) 签名声明 (申请表第3页) ;
- (4) 172.5潘加 (约合76.6美元) 的申请费及其他任何要求的费用;
- (5) 有效护照 (护照中的签证在有效期内) ;
- (6) 经汤加移民局许可的从医者或以下列明的任何医生在最近6个月内出具的医疗报告 (根据健康表格规定) ;
- (7) 最近3个月内在日常居住地签发的国家警察证明书 (针对16岁以上) ;
- (8) 需提供两名不同的知晓申请者的证明人 (须提供证明人详细的联系信息以供签证官备查) ;
- (9) 首次申请工作签证需要贸易和经济发展部出具的支持函; 部分工作签证的续签也可能需要贸易和经济发展部的认可出具的支持函;
- (10) 若更新申请, 须提供国内税务机关出具的历史纳税记录证明信。

特别提示:

- (1) 工作签证申请表从评估到受理完成约需1个月时间;
- (2) 移民部门会核查生意/公司是否在真实运营;
- (3) 赴汤加旅游并欲在汤加经营商业的申请者可凭旅游签证进入汤加, 但必须事先以书面形式通知汤加移民部门, 否则须缴纳1150潘加 (约合502.2美元) 的罚款;
- (4) 权威部门签发的外语文件原件或经鉴定的复印件 (需附英语译文), 申请人如希望归还原件, 则须提供复印件;
- (5) 若合同未包含归国条例, 移民部门在无法确定归国航空费用由谁支付时可能会征收保证金;
- (6) 不完整的申请表将导致延误或拒绝。

说明:

- (1) 罚款仅适用于滞留于汤加或意欲将旅游签证调整为工作签证者;
- (2) 移民部门认可并推荐的医生有: 努库阿洛法健康部Vaiola医院的Akanesi Makakaufaki医生、Seini Kupu医生及Malakai 'Aki医生; 在瓦瓦乌提出申请的, 请联系Aiani Tangitau医生;
- (3) 移民局保留要求出具最近5年居住地警察记录的权利。所有申请者均需出具雇佣合同, 合同必须包括详细的工作说明及合同结束/终止后针对每一方的归国条款 (规定雇主负责归国事宜)。

若需了解详细信息，可登录汤加贸易和经济发展部查询。

6.6 能够给中资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

6.6.1 中国驻汤加王国大使馆

地址：P.O.B 877, Vuna Road, Nuku'alofa, Tonga

电话：00676-24554

传真：00676-22899

电邮：ecotonga676@gmail.com

6.6.2 汤加华人商会

由于中资企业在汤加数目较少，截至目前未成立中资企业协会或商会。汤加首都努库阿洛法的华人成立有汤加华联会、汤加中国商会、广东同乡会。

6.6.3 汤加王国驻中国大使馆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交公寓1-2-11号

邮编：100600

电话：010-65327203

传真：010-65327204

6.6.4 汤加投资促进机构

汤加贸易和经济发展部贸易投资促进处 (Tonga Trade and Investment Promotion Unit)

地址：P.O. BOX 821, Salote Rd. Nuku'alofa, Tonga

电话：00676-23688

传真：00676-23887

工作时间：每周一到周五，上午8:30-下午4:30

要求会见时应事先预约时间。

7. 中资企业在汤加开展投资合作应注意的问题

7.1 境外投资

【投资注意事项】

中资企业在汤加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先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应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项目所在地的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企业应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这些保障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廷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企业在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我国唯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了解相关服务，请登录该公司网站地址：www.sinosure.com.cn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中资企业到汤加开展投资之后应注意如下问题：

(1) 遵纪守法

中资企业到汤加投资首先应该了解汤加的法律环境，严格按照汤加的法律办事。在汤加，相关部门执行法律程序耗时较长，因此如果企业卷入法律纠纷，可能因案件久拖不决而影响企业的正常经营。企业最好聘请深谙当地法律法规的律师作为法律顾问，处理相关事宜。

(2) 注意土地所有权问题

汤加的土地所有权情况比较复杂，有的归政府所有，有的归贵族所有。在投资之前一定要搞清楚所要使用土地的所有权归属，签署相关的土地使用协议。

中资企业赴汤加开展产能合作要注意：①汤加水、电等成本较高；②考虑生产所需设备、配件和原材料进口时间和成本；③生产的产品除供应当地市场外，出口需要海运或空运，运输距离较远，运输成本较高。

【政治局势注意事项】

汤加每四年举行一次大选，企业应对大选期间政治局势加以关注。

【其他应注意事项】

(1) 汤加是一个岛国，国内资源较为匮乏，多数商品需从国外进口，经济受外部（特别是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经济形势的影响较大，存在较大的汇率波动风险。中资企业在汤加经营时要充分注意这一问题。

(2) 在汤加开展经营，还要注意处理好与汤加同行业企业之间的关系。汤加的企业一般规模较小，对外来竞争有一定的担心，建议中资企业与当地同行积极沟通，有效开展互利合作。

(3) 赴汤加中国公民要加强安全防范。汤加曾发生多起涉华商和中国公民的偷盗、抢劫案件。中国外交部领事司和中国驻汤加使馆提醒已在汤加和拟赴汤加的中国公民加强安全防范意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量避免夜间或清晨单独外出，避免在公共场所大声喧哗。

7.2 对外承包工程

中资企业到汤加承包工程需注意：

(1) 善于抓住商机

汤加政府正在加大对基础设施的投入，积极引进包括中国政府优惠贷款、世界银行和亚洲开发银行贷款在内的国外资金，对道路、码头、机场、电力、中心商业区等建设项目都有开发规划或具体实施意向。中资企业应予以密切关注并抓住商机，积极开拓汤加市场。

(2) 实行本地化经营

汤加近年来经济发展状况欠佳，失业率较高。汤加政府积极促进当地企业或劳工参

与工程承包项目。中资企业在汤加开展工程承包时，除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由国内派遣外，应针对当地劳动力成本较低的特点，多雇用当地劳工，实行本地化经营。也可采取分包的形式，积极与当地企业合作。

(3) 避免恶性竞争

汤加工程承包市场较小，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依靠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援助，项目进展和援助资金规模密切相关。同时，汤加施工成本较高，建筑材料除砂石外基本需要进口，中资企业需要充分核算项目成本和工期，合理确定投标价格，避免低价恶性竞争。

7.3 对外劳务合作

汤加经济发展较为缓慢，就业机会较少，失业率特别是年轻人的失业率居高不下，劳动力市场供大于求，但存在结构性的劳动力短缺，有一定专长的技术工人仍受到欢迎。然而由于汤加市场容量有限，加之对中国等亚洲国家仍实行较严格的工作签证管理制度，进入难度较大。

7.4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在汤加经商必须要熟悉和适应当地的贸易环境，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拓展业务、规避风险。

(1) 适应当地支付条件

汤加商人在开展进出口贸易时多采用信用证结算方式，由汤加银行为进口商提供担保。

(2) 强化时间概念，主动催办业务

中资企业同汤加商人做生意时，要注意把握时间，多催办。做事要提前计划，以免贻误商机。

(3) 与当地开展必要的合作

目前，汤加的零售和批发业也只发牌照给本地人，外来经商者需要与当地人或公司合作。因此，在汤加从事贸易要学会和当地人或公司展开合作。

(4) 注意检验检疫和食品安全要求

需在商品出口汤加之前，办理好检验检疫相关文件和证明。出口食品应标注英文名称和说明，注意保质期。

8. 中资企业在汤加如何建立和谐关系

8.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议会在汤加政体中起着重要的作用，中资企业要在汤加建立积极和谐的公共关系，不仅应与汤加各级政府主管部门建立良好的关系，而且要积极发展与议会的关系。

(1) 保持联系

首先要关心汤加政府的换届和议会选举情况，关心当地政府的最新经济政策走向，详细了解政府和议会的相关职责，以及议员们关注的焦点、热点问题。尤其要关注他们对与中资企业经营相关的重要议题的态度，及时掌握相关情况。

(2) 取得支持

与所在辖区议员，尤其是对经济、产业和就业事务具有影响力的议员保持沟通，介绍企业发展动态和对当地经济社会所作的贡献，反映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在企业制定可能对当地产生重大影响的经营决策前，最好先听取议员的意见，以取得他们的支持，必要时，可请议员到企业参观考察。

8.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汤加目前没有工会。

8.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中资企业在汤加开展经营活动要处理好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1) 应尊重当地的传统文化习俗

充分了解当地的风土人情和文化习俗，尤其是与当地传统文化相关的文化禁忌和敏感问题。要尽可能学好当地语言，以便更好地与当地居民进行沟通并建立和谐关系。多参加社区活动，与企业驻地居民建立友好感情。

(2) 要搞好对外宣传

通过介绍和展示企业文化，树立良好企业形象。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投入一定的人力、物力参与社会特别是所在社区的公益事业活动，关心当地的热点问题，构建和谐社区。

(3) 要尽量实现本土化经营，使企业尽快融入当地社会

目前汤加的失业率较高，特别是年轻人的失业率居高不下，是政府和百姓都十分关注的问题。中资企业可考虑聘用称职的当地人员参与企业管理，增加当地就业机会，组织培训员工，提高当地雇员的职业技能。

8.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在汤加工作、经商，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当地人的传统文化习俗，妥善处理好与宗教相关的问题，如汤加法律规定，星期天不得从事商业活动，也不能开展娱乐活动。在汤加驾车时如遇到葬礼队伍，要尽快将车停靠路边；在经营场所附近遇有葬礼时，可送鲜花或食品，尽量不要营业，更不可制造噪音。要尊重女性；在公共场合着装得体；不强行劝酒；不打探个人隐私等。汤加人自尊心很强，交往时要态度平等、友好。

8.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汤加土地面积小，固体废物垃圾的处理已成为政府和企业的负担。汤加虽然已经建立了固体废物垃圾处理厂，可以部分解决固体废物处理问题，但废水还是自然排放。

汤加人生态环境保护意识越来越强，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也越来越严。在汤加兴办企业，要依法保护环境。首先要与环保部门取得联系，了解汤加有关环保方面的法律规定，执行当地的环保标准，进行科学环境评估，特别要注重固体废物垃圾的处理，制定切实可行的环保解决方案。

8.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中资企业在汤加经营，除了注重自身的发展以外，还要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1) 加强环境保护

要树立环境保护意识，认真遵守当地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执行当地的环境保护标准，防止造成环境污染。

(2) 避免劳资纠纷

注意解决好企业经营过程中出现的劳工、安全、资源及社会治理等方面问题，特别是解决好劳工的工资待遇、工作条件等方面问题，避免劳资纠纷引发的负面影响。

(3) 热心公益事业

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投入一定的人力、物力参与社会特别是所在社区的公益事业活

动。可出资、出力视情赞助公共设施建设、体育赛事、公益捐助活动等。依法经商，守法经营，不做违反当地法律和社会公德的事情，树立民族和企业形象，增进两国人民的友好感情。为帮助汤加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资企业主动向汤加卫生部门捐赠口罩等医疗物资，得到了汤加政府和民众的真诚感谢。

8.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媒体被称为无冕之王，有着巨大的社会影响力。媒体不仅传播信息，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众对现实的反应和抉择，影响公共决策。中资企业应懂得如何与媒体打交道，发挥其积极作用，为企业服务。

(1) 信息披露

企业应该建立正常的信息披露制度，可设专职或兼职人员定期不定期向媒体发布相关信息；可定期向媒体开放，邀请记者到企业参观采访，了解企业的真实发展情况，对企业进行宣传和监督。

(2) 重视宣传

可通过当地主流媒体对企业进行有利的宣传。在遇到重大敏感问题，特别是遭遇不公正的舆论压力时，应注意宣传引导，通过媒体与大众交流。

(3) 尊重信任

企业不要拒绝媒体，更不能对记者无礼，要尊重和支持记者的采访工作，真诚的面对媒体，和媒体形成良好互动的和谐关系。

8.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经营就免不了同工商、税务、警察、海关、劳动等行政执法部门打交道，要学会与这些部门的执法者沟通交流，积极配合他们执行公务。

(1) 合法经营

遵守汤加有关法律规定，建立健全商业经营的管理制度，在员工中宣传、普及相关法律知识，使企业员工能够知法守法，遇到法律问题时，合理应对。

(2) 配合执法

遇有执法人员正常查验时，可要求其出示证件并查验有关证明，确认其合法性后，应礼貌地配合执法人员开展正常工作。平时要妥善保管与经营相关的文件、资料、

单据等，在遇到查验时，及时出示，配合回答相关提问。必要时可要求与律师联系，同时与中国驻汤加大使馆联系。遇有罚没财物等情况发生时，应要求对方出具罚没物品的清单作为证据，并记下执法人员的相关身份情况（如车号等）。出门最好随身携带身份证明（可用复印件），如没带身份证件遇到检查时也不必紧张，可如实说明身份情况，并和公司或使馆联系。

（3）理性应对

当中国员工或中资企业在汤加遇到不公正的对待时，要理性应对，不可与执法人员发生冲突，更不能有违法行为。最好通过律师进行交涉，处理好相关问题，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8.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中国传统文化博大精深，随着中汤交往日益密切，不少汤加民众和企业对中国文化更加了解，并抱有浓厚兴趣。中资企业在汤加投资时宜将中国文化同“入乡随俗”有机结合起来，在投资合作、融入社区的过程中，主动介绍中汤文化差异，以便汤加人民更好地了解中资企业的投资理念和目的。还可结合中国传统佳节，以合适的方式与当地员工共同庆祝，增进彼此了解和感情，营造有利于企业发展的外部环境。

9. 中资企业/人员在汤加如何寻求帮助

9.1 寻求法律保护

汤加对在境内依法注册、依法经营的企业实行依法保护，在汤加经营的中资企业可通过法律手段解决纠纷，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1) 聘请律师

企业在汤加从事经营活动，应聘请当地律师处理企业的法律事务。当地律师熟悉当地的语言和法律体系，有利于企业保护自身的合法权益。相关事宜可通过中国驻汤加使馆或直接与汤加司法部门联系。

(2) 依法维权

汤加与经济活动有关的案件由普通法院的专门机构——经济庭审理，也可以通过调解庭和仲裁庭解决。汤加法院是独立的司法机构，实行两级终审制度，最高法院实施对审判的监督。

9.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汤加政府非常重视外国直接投资，外资企业注册及外资管理方面的事务由贸易和经济发展部商业登记、投资和知识产权司办理。

在遇到紧急突发事件时，应及时与当地政府部门联系，寻求帮助。

9.3 取得中国驻汤加大使馆保护

中国公民在其他国家境内的行为主要受国际法及驻在国当地法律约束。遇有中国公民（包括触犯当地法律的中国籍公民）在当地所享有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中国驻外使馆有责任在国际法及当地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实施保护，具体内容参见外交部领事保护服务。

网址：www.fmprc.gov.cn/chn/lsfw/lsbh/default.htm

中资企业在赴汤加投资前，应按规定征求中国驻汤加大使馆意见，深入了解当地情况。办理完企业登记注册手续，应及时到使馆报到备案，并与业务主管人员室保持密切联系。遇有重大问题和事件发生，应及时向公司总部和使馆报告。在处理相关事宜时，服从使馆的领导和协调。

9.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1) 建立应急预案

中资企业到汤加开展投资合作，要客观评估潜在风险（特别要考虑地震、飓风等自然灾害的破坏），注意生产、财产和人身安全，有针对性地建立内部紧急情况预警机制，制定应对风险预案。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和日常的安全保卫工作；投入必要的经费购置安全设备，给员工缴纳保险等。

(2) 采取应急措施

遇到突发自然灾害或人为事件发生，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争取将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遇有火灾和人员受伤，应及时拨打当地火警和救护电话，之后立即报告中国驻汤加使馆和企业在国内的总部。

汤加紧急救助电话：

火警：999；

警察：922；

急救车：933；

紧急情况：911。

9.5 其他应对措施

中资企业和人员遇有紧急情况，可与汤加中国商会、汤加华联会和广东同乡会联系。另外，在汤加，华人经营的零售商店星罗棋布，随处可见，中国员工在汤加遇到紧急情况，也可到街道旁的华人商店寻求帮助。

附录1 汤加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 (1) 汤加首相府, 网址: <https://pmo.gov.to/>
- (2) 汤加外交部,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 (3) 汤加农业、食品和林业部,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Food and Forests, 网址:
<http://mafff.we.bs/>
- (4) 汤加渔业部 Ministry of Fisheries, 网址: www.tongafish.gov.to
- (5) 汤加基础设施和旅游部, Ministry of Infrastructure and Tourism, 网址:
www.infrastructure.gov.to, <http://tourismtonga.gov.to/>
- (6) 汤加教育和培训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Training, 网址:
www.tongaeducation.gov.to
- (7) 汤加财政和国民计划部, Ministry of Finance And National Planning, 网址:
www.gov.to
- (8) 汤加卫生部, Ministry of Health, 网址: www.gov.to
- (9) 汤加司法部, Ministry of Justice, 网址: www.justice.gov.to
- (10) 汤加公共企业部, Ministry of Public Enterprises, 网址: <https://mpe.gov.to/>
- (11) 汤加内政部, Ministry of Internal Affairs, 网址: www.gov.to
- (12) 警察、消防和监狱管理部, Ministry of Police, Fire Services & Prisons, 网址:
www.gov.to
- (13) 汤加贸易和经济发展部, Ministry of Trad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网址:
www.mted.gov.to
- (14) 汤加土地和自然资源部, Ministry of Lands, Survey & Natural Resources, 网址:
www.lands.gov.to
- (15) 汤加税收和海关部, Ministry of Revenue & Customs, 网址: www.revenue.gov.to
- (16) 汤加国防部, Ministry of Defense
- (17) 汤加统计局, Tonga Department of Statistics, 网址: <https://tongastats.gov.to>
- (18) 汤加工商会, Tonga Chamber of Commerce and Industry Inc., 网址:
www.tongachamber.org
- (19) 汤加国家储备银行, National Reserve Bank of Tonga, 网址: www.reservebank.to
- (20) 汤加南太银行, Bank of South Pacific, 网址: www.BSP.to

(21) 汤加澳新银行, ANZ Bank Limited, Tonga, 网址: www.anz.com

附录2 汤加华人商会、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1) 华人商会:

华联会

会长: 方孝龙; 秘书长: 张立

汤加中国商会

会长: 俞珠华; 秘书长: 无

广东同乡会

会长: 江庆忠; 秘书长: 熊达华

(2) 中资企业:

中建投瓦努阿图维尔克有限公司汤加分公司

中建材投资瓦努阿图维尔克有限公司汤加分公司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汤加》，对中资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汤加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介绍；针对中资企业到汤加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资企业走进汤加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读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汤加大使馆编写。商务部研究院对外投资合作研究所的研究人员对本《指南》进行了补充、调整和修改。商务部美大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我们参阅了中国外交部、中国海关、以及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贸易组织等国际组织的公开信息，汤加财政部、基础设施和旅游部、贸易和经济发展部、土地部、农业部、海关税务部、统计局、港务局、移民局、检验检疫办公室、商会、华人联合会等为本指南写作提供了相关资料，特此说明并致谢意。

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24年12月